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生銀行**  
HANG SENG BANK

(股份代號：11)

## 2009 年業績

- 營業溢利減少 2.9%，為港幣 133.24 億元  
(2008 年為港幣 137.25 億元)
-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減少 14.3%，為港幣 141.36 億元  
(2008 年為港幣 165.01 億元)
- 除稅前溢利減少 2.5%，為港幣 154.77 億元  
(2008 年為港幣 158.78 億元)
- 股東應得溢利減少 6.2%，為港幣 132.21 億元  
(2008 年為港幣 140.99 億元)
-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 24.6%  
(2008 年為 26.0%)
- 資產上升 8.4%，為港幣 8,260 億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7,622 億元)
- 每股盈利減少 6.1%，為港幣 6.92 元  
(2008 年為每股港幣 7.37 元)
- 第四次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1.90 元；2009 年每股派息共為港幣 5.20 元  
(2008 年每股派息共為港幣 6.30 元)
- 資本充足比率為 15.8% (2008 年 12 月 31 日為 12.5%)；  
核心資本比率為 12.8% (2008 年 12 月 31 日為 9.5%)
- 成本效益比率為 32.1%  
(2008 年為 29.2%)

於本文件內，「香港」乃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本公告所載之財務資料乃根據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與各附屬公司及各聯營公司（「本集團」）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編製。

1	<b>2009 年業績摘要</b>
2	目錄
4	董事長評論
6	行政總裁回顧
12	業績概要
15	客戶類別之表現
21	內地業務
22	綜合收益表
23	綜合全面收益表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25	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財務概況
28	淨利息收入
30	淨服務費收入
31	交易收入
32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虧損淨額
32	其他營業收入
33	理財業務收入分析
35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36	營業支出
37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38	稅項支出
39	每股盈利
39	每股股息
39	按類分析
41	按到期日剩餘期間分類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43	庫存現金及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結存
4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定期存放及貸款
44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45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6	客戶貸款
47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
48	減值貸款及準備
49	已逾期之客戶貸款
50	重整之客戶貸款
50	客戶貸款之地區分類分析
51	總客戶貸款之行業分類
53	證券投資
55	存／欠直屬控股公司及同母系附屬公司

56	聯營公司投資
56	無形資產
56	其他資產
57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57	發出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58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58	其他負債
59	後償負債
60	股東資金
61	資本管理
62	流動資金比率
63	現金流量對賬表
64	或有債務、承擔及衍生工具
67	法定賬項及會計政策
68	比較數字
68	物業重估
68	外匯倉盤
69	最終控股公司
69	股東登記名冊
69	2010年季度派息之建議時間表
70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70	董事會
70	公告

**恒生銀行董事長錢果豐博士之評論：**

2009 年的經營環境，仍然受到環球金融危機的影響所支配。

在波動的經濟環境中，本行繼續以長遠增長為目標。除了為未來發展而對業務進行調整之外，亦同時採取措施支持個人和商業客戶。

本行透過積極參與香港政府為中小型企業推出的貸款計劃，並提供多項人民幣跨境貿易服務以促進貿易活動，協助經濟復甦。

本行以強大的理財業務能力，在不明朗之市場中，為客戶提供可以更安心理財的投資和保險方案。

本行憑藉可靠的品牌和能夠迅速回應市場需求的優勢，維持各項核心業務的發展勢頭，並配合投資者的多元化需求和興趣，為未來在新市場的發展打穩基礎。

本行的努力繼續贏得現有客戶的信賴支持，並有助與新客戶建立關係，在經濟回復穩定時，將會成為本行業務增長的重要推動力。

本行為業務的長遠持續增長作出投資的同時，也會審慎地管理風險和控制成本，致力為股東增值。

**財務概況**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下降 14.3%，為港幣 141.36 億元。營業溢利減少 2.9%，為港幣 133.24 億元，此乃由於本行採取有效的信貸風險管理以及經濟情況於下半年有所改善，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大幅減少。

除稅前溢利下降 2.5%，為港幣 154.77 億元。

股東應得溢利下跌 6.2% 為港幣 132.21 億元。每股盈利為港幣 6.92 元，較 2008 年下跌 6.1%。

由於員工相關支出減少以及本行進一步加強成本控制，營業支出因而減少 1.8% 至港幣 66.76 億元。然而，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淨營業收入下跌 10.7%，為港幣 208.12 億元，主要由於利率低企對存款息差及按揭組合息率帶來不利之影響。由於營業支出減少不足以抵銷收入下跌，成本效益比率因此上升至 32.1%。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 24.6%，而 2008 年則為 26.0%。平均總資產回報率下降 0.2 個百分點，為 1.7%。

### 恒生銀行董事長錢果豐博士之評論：（續）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根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的「高級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之資本充足比率及核心資本比率，分別為 15.8% 及 12.8%。而本行於 2008 年底根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的「基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之資本充足比率及核心資本比率，則分別為 12.5% 及 9.5%。

經謹慎考慮未來業務所需，尤其是內地業務之資金需要，以及監管規則可能改變而導致之額外資本要求後，董事會宣佈將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派發第四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1.90 元。2009 年全年每股派息合共港幣 5.20 元。

### 前瞻

繼多個世界主要經濟體系推出史無前例的貨幣和財政刺激方案後，環球經濟已普遍呈現復甦跡象。

在本地經濟的帶動下，香港各項主要經濟指標已開始改善。經過連續 12 個月的收縮後，出口在 2009 年 11 月錄得按年增長。然而，由於外部需求仍然疲弱，各個主要經濟體系在 2010 年的增長步伐極其量只屬溫和。外圍經濟持續好轉，將對屬於外向形的香港經濟穩步增長起著關鍵作用。

在中央政府推出之 4 萬億元人民幣刺激經濟方案支持下，內地經濟在國內需求帶動下持續增長，然而增長速度則較金融危機前溫和。由於 2009 年期間採取了相對寬鬆的貨幣和財政政策，導致資產價格飆升，亦帶來對經濟過熱的關注。但鑑於經濟復甦仍在萌芽階段，相信政府會傾向繼續微調現行的政策，而不會作出可能損害經濟增長的重大改變。

在此環境下，本行對 2010 年的經濟抱審慎樂觀的態度。環球經濟復甦將帶來全新或重新出現的業務機遇，但挑戰亦依然存在。利率低企會至少持續至今年下半年，而金融業的激烈競爭，將會繼續令息差受壓。

本行會善用競爭優勢，包括備受推崇的品牌，優質客戶服務，以及有效的經營模式，加強與客戶的關係，並進一步鞏固本行的強大市場地位，以及把握新的業務發展機會。

**恒生銀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梁高美懿女士之回顧：**

2009 年的經濟環境，為恒生帶來了挑戰和機會。

雖然經營環境困難，本行繼續根據長遠發展目標制訂策略。本行善用本身的競爭優勢，配合客戶不同的理財需要，令各項核心業務保持動力，亦為未來的增長奠下鞏固的基礎。

年內，同業均致力在個別復甦之行業爭取業務，令同業間的競爭加劇。本港實施銀行存款服務與投資服務實體分隔的新措施，令銀行需於下半年重整理財業務的運作模式。本行憑藉備受推崇的品牌，堅持提供優質服務，凸顯了本行相對於同業的優勢。

去年上半年，金融市場仍然不明朗，本行為客戶提供經優化的保險產品及更具防守性的投資機會。隨著下半年投資者對前景較為樂觀，本行利用能夠迅速回應市場需求的優勢，因應市場趨勢轉變推出產品，並拓展具有良好發展潛力的新業務。

本行憑藉穩健的資產負債表和良好的信貸風險管理能力，審慎地擴展貸款組合以協助客戶。雖然存款增加，但利率低企令息差明顯受壓。

本行能及早採取行動，應付環球金融危機帶來之挑戰，加上經濟環境改善，令本行之核心業務於 2009 年下半年之表現較上半年為佳。

本行進一步拓展服務銷售渠道，特別是網上理財及手機理財平台，令客戶有更多選擇和可以隨時隨地處理其理財需要。個人網上銀行及商業網上銀行服務之客戶數目，分別上升 12.8% 及 19.0%。

本行內地全資附屬子銀行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增加服務網點及建立新業務夥伴，以擴展服務範圍。本行於內地及香港之員工緊密合作，推出新理財產品並加強提供跨境理財服務，令本行於內地的客戶基礎有理想增長。

## **客戶類別**

**個人理財業務**之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營業溢利下跌 11.9%，為港幣 74.57 億元，除稅前溢利亦下降 13.7%，為港幣 72.58 億元。

2009 年下半年之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營業溢利及除稅前溢利，較上半年分別增加 8.4% 及 9.3%。

雖然客戶存款及個人貸款有所增長，但存款及按揭貸款組合之利息收益率下跌，令個人理財業務之淨利息收入下降 5.8%，為港幣 81.95 億元。

恒生銀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梁高美懿女士之回顧：（續）

儘管投資氣氛呆滯，本行之理財業務收入普遍能保持穩定，有關收入較 2008 年下降 2.4%，為港幣 46.72 億元。2009 年下半年之理財業務收入，較上半年上升 14.7%。

由於 2009 年上半年經濟仍然不明朗，本行強調財務安全，並將銷售重點轉為個人保險保障及低風險投資產品。

隨著市場趨於穩定，本行透過證券特選客戶交易中心及推出具吸引力之認購新股服務，把握客戶對股票投資興趣再次增加的機會，令市場佔有率及證券戶口數目均有增長。本行新推出以中國為主題的恒生品牌投資基金均受到客戶歡迎。由於此等措施，本行於 2009 年下半年的投資收入，較上半年增加 36.8%，投資業務的各項主要收入均錄得增長。

於 8 月，本行成為香港首間金融機構，將交易所買賣基金以直接跨境模式於台灣作第二上市。除可擴展本行的業務範圍外，亦有助為未來的業務發展開闢新收入來源。

整體而言，2009 年之投資收入下跌 23.2%。來自證券經紀及相關服務之收入增加 15.2%，但被來自投資基金和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收入分別下降 49.1%及 57.1%所抵銷。私人銀行之投資服務費收入下跌 38.9%，反映投資活動減少。

本行新推出之保險產品，為客戶之不同人生階段提供多元化之保障。有效保單總數增加 10.1%而年度保費總額亦增加 14.7%，為港幣 137 億元。

人壽保險收入上升 46.8%，主要由於本行積極主動地管理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令本行於 2009 年錄得港幣 1,700 萬元之投資收益，而 2008 年則錄得港幣 10.63 億元之虧損，加上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增長以及本行將資產重新調配，亦令淨利息收入增加。

本行推出有效之推廣活動，令信用卡業務有全面理想增長。信用卡客戶基礎有所增加，發出之信用卡數目上升 6.5%至 185 萬張，市場佔有率亦有提昇。信用卡應收賬項及卡消費分別增加 7.6%及 9.1%。

憑藉多元化之按揭貸款產品以及方便之網上按揭申請，令本行能夠在競爭激烈之住宅按揭市場，維持穩固之地位。

商業銀行業務之除稅前溢利上升 6.8%，為港幣 26.37 億元。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下跌 15.5%，主要由於淨利息收入減少 16.6%。營業溢利上升 14.0%。由於本行審慎管理信貸風險，加上經濟環境改善，令貸款減值提撥減少 67.4%。

2009 年下半年之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營業溢利及除稅前溢利，較上半年分別增加 9.1%及 44.2%。

**恒生銀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梁高美懿女士之回顧：（續）**

本行繼續透過參與政府推出之信貸保證計劃，協助本港之中小型企業。迄今本行已批出超過 5,000 宗貸款，貸款總金額超過港幣 142 億元。客戶貸款上升 12.1%。隨著貸款息差改善，來自貸款之淨利息收入上升 15.4%。

本行成立專責的存款服務團隊，帶動存款有 26.0%之升幅，但此升幅只抵銷了存款息差收窄所帶來的部份影響，存款業務之淨利息收入下降 47.7%。

本行加強企業人壽保險產品組合，來自此方面之收入上升 103.1%，支撐了企業理財業務的收入，雖然投資氣氛疲弱，企業理財業務收入只微跌 1.8%。

本行於香港及內地之商業銀行團隊之合作，取得良好之協同效益，推出之人民幣貿易結算服務及與內地策略夥伴之新業務合作，均有助本行爭取更多跨境業務。

**企業銀行業務**之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營業溢利上升 20.1%，為港幣 9.79 億元。

貸款減值提撥有明顯改善，令企業銀行業務之營業溢利上升 46.7%，為港幣 9.01 億元。除稅前溢利為港幣 9.15 億元，上升 41.9%。

總營業收入上升 15.4%，主要由於淨利息收入增長 17.2%。

客戶貸款下跌 5.6%，反映在國際金融危機期間投資意欲疲弱，以及企業對財務嚴加控制。本行擁有穩健的資產負債表，並對本地市場有深厚認識，在向企業客戶提供新貸款或續期貸款之同時，亦能因應信貸環境調整息率，來自貸款的淨利息收入因此上升 41.5%。

於利率低企之環境下，大部份客戶均傾向持有較多流動資金，往來及儲蓄存款戶口之存款增加，足以抵銷了定期存款減少之影響。來自存款的淨利息收入下跌 36.4%。

**財資業務**之扣除信貸風險準備前營業溢利下跌 3.9%，為港幣 29.18 億元。

本行繼續採取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透過投資於優質債務證券，並於市況轉變時選擇性出售可轉讓票據，以改善投資組合。

利率低企令資金成本下降，但亦限制了新投入資金及資產負債管理組合之投資收益，淨利息收入下跌 19.4%。

淨交易收入上升 64.4%，為港幣 10.54 億元，主要由於來自外匯掉期活動之收入錄得淨增長。



恒生銀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梁高美懿女士之回顧：（續）

本行加強以客戶需求為主導業務之基礎建設，提高財資產品之開發能力、以及與其他客戶群在銷售方面之協同效益。由於投資者對證券及利率掛鉤產品之需求疲弱，本行加強外匯掛鉤投資產品，成功維持業務之增長動力。

財資業務之除稅前溢利上升 **48.9%**，主要由於在 2008 年錄得港幣 13.75 億元之信貸風險準備。

內地業務

連同於 2010 年 1 月根據《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補充協議六》開設之一間異地支行，恒生中國現時於 12 個城市有 37 個網點。

由於總營業收入增加而營業支出與貸款減值提撥均有減少，恒生中國之除稅前溢利錄得穩定增長。

總營業收入上升 **3.9%**，此乃由於淨利息收入增加 **1.3%**。

恒生中國透過有效調配資源以控制成本，雖然年內服務網點有所增加，營業支出減少 **0.9%**。

本行透過具吸引力之產品系列，以及以多元化渠道加強提供服務，令內地客戶數目較 2008 年增長 **18.3%**。存款較 2008 年增加 **35.9%**，資產負債表因此有進一步的改善。

內地政府為促進經濟復甦而推出之政策，為銀行增加了擴展貸款的機會，亦對貸款息率構成下調壓力。本行繼續採取審慎之信貸風險管理，以重質而非重量為貸款原則。客戶貸款上升 **5.2%**。

憑藉本行於香港提供理財業務之經驗，恒生中國以富裕客戶為目標，提供新的投資產品，令內地優越理財客戶數目增加 **25.2%**。

本行擴展跨境服務範圍，帶動商業客戶數目增加 **10.9%**。

本行與外界例如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和中國銀聯等建立新的合作關係，均取得良好成效。

本行與策略夥伴興業銀行及烟台銀行的業務合作，在各項主要業務均帶來協同效益，並擴大本行在經濟增長潛力強大地區之業務領域。

連同來自內地聯營公司之應佔溢利，內地業務佔本行總除稅前溢利 **13.3%**，2008 年則為 **11.9%**。

恒生銀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梁高美懿女士之回顧：（續）

## 展望

過去一年經濟不明朗，恒生以長遠發展為目標，制訂具前瞻性之發展策略。此外，本行亦繼續支持客戶及維持各項業務發展的增長動力，並開拓新的收入來源。

投資者越來越重視個人化的理財服務，以及緊貼市場的資訊。企業客戶面對艱難的經營環境，亦需要高效率的一站式理財服務，協助他們掌握市場先機。

恒生擁有的優勢，包括優質服務、能迅速回應市場需求的應變能力，和龐大的服務網絡，令本行可以繼續滿足客戶的需要，亦有助深化與現有客戶之關係，以及吸納新客戶。

本行的多元化投資及保險產品，令本行能夠因應不同的市場情況及客戶理財需要，提供切合客戶所需的理財方案。於 2010 年首兩個月，本行之理財業務特別是投資基金之銷售有強勁的表現，本行會在這基礎上提供新產品及服務。

本行扎根於香港，憑藉豐富的本地業務知識，為本行確定未來的業務趨向並保持領先優勢，令客戶與本行業務均能受惠。隨著本行去年將交易所買賣基金以直接跨境模式於台灣作第二上市的創舉，本行將進一步開拓新的收入來源，以支持核心業務發展。

商業銀行團隊繼續擴展跨境服務及企業理財產品，為本行加強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和吸引新業務。本行會繼續加強在香港及內地之交叉銷售並善用本行之多渠道服務平台及收款與資金管理服務，作為吸納新客戶策略之一。

本行在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中為企業銀行客戶提供支持，在市場情況改善時，將有助本行加深與該等客戶之夥伴關係。

隨著香港金融管理局於上月宣佈擴大人民幣業務範圍之新措施，本行會把握機會，加強向本港之商業及企業客戶所提供之人民幣服務。

財資業務會繼續審慎管理其投資組合，以期能夠在風險與回報之間取得良好平衡。本行會進一步優化財資業務的服務基礎建設以及產品開發能力，以提高服務費收入。

本行會提升和擴展服務渠道，令客戶能更有效率和方便地處理其理財需要。

恒生中國將善用與策略夥伴的合作，進一步提升於內地的品牌，並會於高增長潛力的地區擴展業務，包括受惠於《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補充協議六》政策下的廣東地區。

恒生銀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梁高美懿女士之回顧：（續）

憑藉恒生在香港的雄厚實力，本行會加強於內地提供理財產品，吸引更多的目標客戶群。本行將提升全面的跨境服務，以擴大內地之商業客戶基礎。這些措施均有助帶動存款增長，為業務發展提供了重要的支持。

除了在興業銀行及烟台銀行的投資外，本行會積極於內地物色財富管理業務方面的策略夥伴。

本行會繼續對員工及資訊科技作出投資，並致力提升本行作為大中華地區專業金融機構的領導地位。

經歷充滿挑戰的過去一年，我們會放眼未來，除了發掘新的業務機會之外，同時亦會確保本行的策略，能夠配合本行的長遠發展目標。

憑藉本行的可靠品牌和雄厚財務基礎，本行會進一步鞏固在傳統業務的領導地位、為未來的發展開拓具良好潛力的業務，並拓展新市場和客戶群，以達致持續增長。

## 業績概要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各附屬公司及各聯營公司（「本集團」）於**2009**年之經審核股東應得溢利為港幣**132.21**億元，較**2008**年下跌**6.2%**。每股盈利為港幣**6.92**元，較**2008**年減少港幣**0.45**元。於**2009**年下半年，股東應得溢利較上半年上升港幣**3.19**億元，或**4.9%**。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減少港幣**23.65**億元，或**14.3%**，為港幣**141.36**億元。儘管香港經濟環境已有逐漸復甦跡象，而市場氣氛於**2009**年下半年亦有所改善，惟**2009**年之經營環境依然充滿挑戰。利率持續低企，為淨利息收入帶來明顯的不利影響。雖然非利息收入於**2009**年下半年較上半年有顯著增加，但全年計亦有輕微下跌。營業支出則控制於較**2008**年更低之水平。

淨利息收入減少港幣**22.09**億元，或**13.6%**。**2009**年之淨利息收益率為**1.90%**，較**2008**年下降**46**個基點。淨息差減少**31**個基點至**1.84%**，而來自無利息成本資金之收益則下跌**15**個基點至**0.06%**。雖然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增加**7.1%**，但資產已轉移至流動性較大但收益較低之資產。在接近零利率的環境下，存款息差大幅收窄及來自無利息成本資金之收益下降，抵銷了貸款收益率改善之利好影響。

淨服務費及佣金下跌港幣**6.48**億元，或**13.0%**，為港幣**43.21**億元，客戶對理財產品之需求較**2008**年為低，反映投資意欲疲弱。於**2009**年底股市轉趨暢旺，加上經濟環境有所改善，以及投資者對前景看好，令下半年之淨服務費及佣金較上半年增長**24.4%**。來自銷售零售投資基金及其他供應商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收入，分別下降**44.3%**及**91.8%**。私人銀行業務之服務費收入下跌，反映客戶對投資交易及結構性產品之需求減弱。受到成交量增加**25.7%**所帶動，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之服務費收入上升**15.2%**，表現明顯優於香港市場成交量之**12.1%**跌幅。經濟情況不明朗，本集團推出周全的醫療及財富保險方案，為客戶的不同人生階段提供適合的個人保障，帶動保險費收入顯著增加**93.9%**，主要由於銷售「滙豐翡翠環球萬用壽險」有出色成績。信用卡業務無論在發卡數目、信用卡消費及應收賬項方面，市場佔有率均繼續增長，令服務費收入錄得**8.4%**的可觀增幅。

交易收入增加港幣**4.68**億元，或**32.2%**，達港幣**19.23**億元。外匯交易收入大幅上升港幣**4.08**億元，或**29.5%**，部份原因為來自外匯掉期活動之淨利息收入增加，以及客戶對與外匯掛鉤結構性產品需求持續強勁。外匯交易收入增加的另一因素，乃由於若干美元資本以人民幣匯價重估而出現之虧損減少。此等美元資本乃存放於本行之內地附屬子銀行，並受有關條例規管。

**業績概要 (續)**

來自保險業務之收入（包括「淨利息收入」、「淨服務費收入」、「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保費收益淨額」以及「其他營業收入」項目下之「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及扣減「保險索償淨額及對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增加港幣 7.10 億元，或 41.8%，為港幣 24.07 億元。因應客戶對醫療健康日趨重視，本行推出更大保障及醫療承保範圍的產品。來自人壽保險業務之淨利息收入及服務費收入增加 43.7%，主要因為人壽保險資金之投資組合規模增加以及資產重新分配所致。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之投資回報大幅改善，2008 年為港幣 10.65 億元之虧損，而 2009 年則有港幣 1,700 萬元之收益。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淨營業收入減少港幣 24.84 億元，或 10.7%，為港幣 208.12 億元。

營業支出下跌港幣 1.19 億元，或 1.8%，為港幣 66.76 億元，乃因為本行香港業務及內地業務之支出，分別減少 2.0%及 0.3%。總營業支出下降，主要由於透過自然流失減少員工數目、與業績掛鈎之獎勵金減少，以及對市場推廣費等範疇作有效之成本控制所致。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有明顯改善，減少港幣 19.64 億元，或 70.7%，為港幣 8.12 億元。個別評估貸款減值提撥減少港幣 6.15 億元，或 66.5%，乃主要由於新提撥及增加之貸款減值提撥減少，以及部份企業及商業銀行客戶之貸款減值淨回撥有所增加。由於信用卡及私人貸款組合之提撥增加，綜合評估貸款減值準備輕微上升港幣 2,600 萬元。於 2009 年，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並無任何減值虧損或減值準備；而於 2008 年隨著環球金融危機爆發，本行將部份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賬面值撇減，令可供出售債務證券有港幣 13.75 億元之減值提撥。於 2009 年下半年，由於經濟環境改善加上本行採取良好的信貸風險管理，令下半年的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較上半年大幅減少港幣 4.30 億元，或 69.2%。

營業溢利減少港幣 4.01 億元，或 2.9%，為港幣 133.24 億元。

除稅前溢利下跌 2.5%，為港幣 154.77 億元。當中已計及下列因素：

- 重估物業淨增值增加港幣 1.40 億元；
-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下降港幣 8,100 萬元；及
- 主要來自興業銀行之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少港幣 5,900 萬元。

## 綜合財務狀況及主要比率

總資產增加港幣 638 億元，或 8.4%，達港幣 8,260 億元。鑑於環球經濟疲弱，加上金融市場在信貸危機後，仍在復原階段，因此財資業務繼續極為審慎地管理其資產負債管理組合投資。來自於 2009 年已到期之持作交易用途資產之盈餘資金，被調配至存放同業及合適的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以提高收益。因此，主要優質債務證券之證券投資（其中包括由政府擔保之債務證券）增加 33.3%。客戶貸款錄得令人鼓舞的 4.7% 增長。儘管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仍能維持住宅按揭貸款業務及其他私人貸款業務之市場領導地位及保持增長勢頭。恒生中國繼續強調重質而非重量之貸款政策，內地貸款業務有溫和增長。客戶存款及發出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上升港幣 592 億元，或 9.8%，為港幣 6,637 億元，反映在不明朗市場下，客戶對投資缺乏興趣，並傾向持有流動資金。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貸款對存款比率為 51.9%，2008 年底則為 54.4%。

股東資金（扣除擬派股息）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545.91 億元，上升港幣 87.01 億元，或 19.0%。保留溢利上升港幣 52.01 億元，主要反映計及分派之中期股息以及界定利益退休計劃精算收益增加後，2009 年溢利有所增長。可供出售投資儲備有港幣 2.57 億元之虧損，2008 年之虧損則為港幣 38.23 億元，主要由於信貸市場回穩，令信貸息差收窄所致。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為 1.7%（2008 年為 1.9%），而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 24.6%（2008 年為 26.0%）。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資本充足比率為 15.8%，較 2008 年底之 12.5% 為高。核心資本比率為 12.8%，亦高於 2008 年底之 9.5%。有關比率乃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為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而發出的銀行（資本）規則之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本行採納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的「高級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資本比率。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有關比率，則根據「基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該等比率有所改善，主要反映年內扣除應派股息後之溢利增加、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儲備由於信貸息差收窄而有所改善，以及計算方法之改變。

本行維持雄厚流動資金。2009 年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 48.1%（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四之準則計算），2008 年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則為 46.4%。

2009 年之成本效益比率為 32.1%，而 2008 年則為 29.2%。

## 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第四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1.90 元，將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派發予於 2010 年 3 月 16 日已在股東名冊內登記之股東。連同已派發之首三季中期股息，2009 年之每股派息合共港幣 5.20 元。

#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客戶類別之表現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個人理	商業銀	企業銀	財資	其他	分類呈	跨業務	合計
	財業務	行業務	行業務	業務	業務	報總額	收支 抵銷	
<b>全年結算至2009年12月31日</b>								
淨利息收入	8,195	2,011	1,158	2,162	497	14,023	—	14,023
淨服務費收入／(支出)	3,000	1,114	145	(35)	97	4,321	—	4,321
交易收入／(虧損)	662	245	8	1,054	(46)	1,923	—	1,923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虧損)／收入淨額	(54)	—	—	5	(26)	(75)	—	(75)
股息收入	2	6	—	—	8	16	—	16
保費收益淨額	11,293	225	1	—	—	11,519	—	11,519
其他營業收入	898	29	1	—	632	1,560	(471)	1,089
<b>總營業收入</b>	<b>23,996</b>	<b>3,630</b>	<b>1,313</b>	<b>3,186</b>	<b>1,162</b>	<b>33,287</b>	<b>(471)</b>	<b>32,816</b>
保險索償淨額及對保單持有 人負債變動	(11,868)	(134)	(2)	—	—	(12,004)	—	(12,004)
<b>扣除貸款減值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之淨營業收入</b>	<b>12,128</b>	<b>3,496</b>	<b>1,311</b>	<b>3,186</b>	<b>1,162</b>	<b>21,283</b>	<b>(471)</b>	<b>20,812</b>
貸款減值撥及其他信貸 風險準備	(454)	(278)	(78)	(2)	—	(812)	—	(812)
<b>營業收入淨額</b>	<b>11,674</b>	<b>3,218</b>	<b>1,233</b>	<b>3,184</b>	<b>1,162</b>	<b>20,471</b>	<b>(471)</b>	<b>20,000</b>
總營業支出*	(4,671)	(1,507)	(332)	(268)	(369)	(7,147)	471	(6,676)
<b>營業溢利</b>	<b>7,003</b>	<b>1,711</b>	<b>901</b>	<b>2,916</b>	<b>793</b>	<b>13,324</b>	<b>—</b>	<b>13,324</b>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 減去虧損	96	53	14	(152)	175	186	—	186
重估物業淨增值	—	—	—	—	219	219	—	219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59	873	—	629	87	1,748	—	1,748
<b>除稅前溢利</b>	<b>7,258</b>	<b>2,637</b>	<b>915</b>	<b>3,393</b>	<b>1,274</b>	<b>15,477</b>	<b>—</b>	<b>15,477</b>
應佔除稅前溢利	46.9%	17.0%	5.9%	21.9%	8.3%	100.0%	—	100.0%
<b>扣除貸款減值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之營業溢利</b>	<b>7,457</b>	<b>1,989</b>	<b>979</b>	<b>2,918</b>	<b>793</b>	<b>14,136</b>	<b>—</b>	<b>14,136</b>
* 折舊／攤銷(已包括於總 營業支出內)	(173)	(31)	(7)	(4)	(335)	(550)	—	(550)
<b>於2009年12月31日</b>								
總資產	234,723	96,490	88,135	377,561	29,059	825,968	—	825,968
總負債	554,357	123,996	37,477	21,503	30,411	767,744	—	767,744
聯營公司投資	847	4,284	—	2,707	2,388	10,226	—	10,226
年內資本開支	181	34	5	—	92	312	—	312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客戶類別之表現 (續)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個人理財業務	商業銀行業務	企業銀行業務	財資業務	其他業務	分類呈報總額	跨業務 收支 抵銷	合計
<b>全年結算至2008年12月31日</b>								
淨利息收入	8,700	2,411	988	2,682	1,451	16,232	—	16,232
淨服務費收入／(支出)	3,696	1,066	127	(33)	113	4,969	—	4,969
交易收入／(虧損)	743	245	18	641	(192)	1,455	—	1,455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虧損)／收入淨額	(1,043)	(2)	—	(10)	24	(1,031)	—	(1,031)
股息收入	25	10	—	—	47	82	—	82
保費收益淨額	12,135	213	3	—	—	12,351	—	12,351
其他營業收入	439	54	2	4	671	1,170	(469)	701
<b>總營業收入</b>	<b>24,695</b>	<b>3,997</b>	<b>1,138</b>	<b>3,284</b>	<b>2,114</b>	<b>35,228</b>	<b>(469)</b>	<b>34,759</b>
保險索償淨額及對保單持有人 負債變動	(11,349)	(113)	(1)	—	—	(11,463)	—	(11,463)
<b>扣除貸款減值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之淨營業收入</b>	<b>13,346</b>	<b>3,884</b>	<b>1,137</b>	<b>3,284</b>	<b>2,114</b>	<b>23,765</b>	<b>(469)</b>	<b>23,296</b>
貸款減值撥及其他信貸 風險準備	(347)	(853)	(201)	(1,375)	—	(2,776)	—	(2,776)
<b>營業收入淨額</b>	<b>12,999</b>	<b>3,031</b>	<b>936</b>	<b>1,909</b>	<b>2,114</b>	<b>20,989</b>	<b>(469)</b>	<b>20,520</b>
總營業支出*	(4,879)	(1,530)	(322)	(247)	(286)	(7,264)	469	(6,795)
<b>營業溢利</b>	<b>8,120</b>	<b>1,501</b>	<b>614</b>	<b>1,662</b>	<b>1,828</b>	<b>13,725</b>	<b>—</b>	<b>13,725</b>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 去虧損	156	85	31	(84)	79	267	—	267
重估物業淨增值	—	—	—	—	79	79	—	79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34	884	—	701	88	1,807	—	1,807
<b>除稅前溢利</b>	<b>8,410</b>	<b>2,470</b>	<b>645</b>	<b>2,279</b>	<b>2,074</b>	<b>15,878</b>	<b>—</b>	<b>15,878</b>
應佔除稅前溢利	52.9%	15.6%	4.1%	14.4%	13.0%	100.0%	—	100.0%
<b>扣除貸款減值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之營業溢利</b>	<b>8,467</b>	<b>2,354</b>	<b>815</b>	<b>3,037</b>	<b>1,828</b>	<b>16,501</b>	<b>—</b>	<b>16,501</b>
* 折舊／攤銷(已包括於總營 業支出內)	(140)	(24)	(7)	(3)	(318)	(492)	—	(492)
<b>於2008年12月31日</b>								
總資產	211,092	85,791	93,570	345,920	25,795	762,168	—	762,168
總負債	508,596	96,905	41,981	34,575	28,485	710,542	—	710,542
聯營公司投資	501	3,194	—	2,784	2,391	8,870	—	8,870
年內資本開支	374	52	14	3	223	666	—	666



### 客戶類別之表現 (續)

個人理財業務於 2009 年之除稅前溢利為港幣 72.58 億元，較 2008 年減少 13.7%。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下降 11.9%，為港幣 74.57 億元。於 2009 年下半年，由於經濟環境轉趨穩定及市場氣氛改善，個人理財業務表現有溫和反彈。2009 年下半年之除稅前溢利及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分別較上半年上升 9.3%及 8.4%。

儘管市場利率因流動資金過剩而下降，個人理財業務成功將工商客戶存貸結餘投放於抵押貸款及無抵押貸款組合以達致增長，抵銷了存款息差收窄及按揭組合重訂貸款息率之部份影響。全年之淨利息收入下跌 5.8%，然而，與上半年比較，則下半年增加 4.1%。

由於有效信用卡數目、信用卡消費及應收賬項均有所增長，令來自無抵押貸款業務之總營業收入較 2008 年增加 16.0%。本行之有效市場推廣活動，令信用卡市場佔有率上升，發卡數目亦增加 6.5%，發卡數目達 185 萬張。信用卡應收賬項較 2008 年上升 7.6%，達港幣 138 億元，表現較同業優勝。私人貸款增加 9.3%，總貸款結餘為港幣 36 億元。

本行之住宅按揭業務於活躍的物業市場中保持市場領導地位，雖然競爭激烈，但市場佔有率仍有增加。於 2009 年，本行於樓花按揭之市場排名居第二位。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以按揭貸款總額計算之市場佔有率為 15.1%。

個人理財業務採取審慎之信貸策略，加上失業率及破產趨勢於 2009 年中開始改善，令貸款減值提撥於 2009 年下半年較上半年減少 34.3%。

雖然實施了將銀行存款服務與投資服務實體分隔的新規例，但由於 2009 年下半年市場氣氛改善，為投資業務帶來了動力。於 2009 年下半年，證券經紀業務及投資基金業務之營業額，分別較 2009 年上半年上升 29.3%及 236.1%。儘管非利息收入較 2008 年下降 15.4%，但以 2009 年下半年計算，分別較 2009 年上半年及 2008 年下半年上升 13.5%及 52.7%。

理財業務收入大致維持於 2008 年之水平，為港幣 46.72 億元，輕微下跌 2.4%。

香港的刺激經濟政策漸見成效，並有助穩定市場，理財產品銷售因而有所改善。於利率極低的環境下，本行把握市場對低風險而有較高回報的投資需求增加之機會。於 2009 年，與外匯掛鈎投資存款之營業額超過港幣 1,300 億元，較 2008 年增長超過三倍。

人壽保險收入上升 46.8%。本行之多元化保險產品並推出加強保障之新保險計劃，有效地增加銷售。有效保單總數及年度保費總數分別上升 10.1%及 14.7%。

### 客戶類別之表現 (續)

個人網上銀行業務繼續穩定增長，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登記使用本行個人網上銀行服務之客戶超過 98 萬名，較 2008 年底增加 12.8%。本行客戶繼續支持本行的環境保護措施，年內，轉用電子月結單服務之戶口數目上升 54.5%，超過 33 萬個。恒生是本港首先推出手機上網投保旅遊保險服務，以及引進輕觸式屏幕自助服務終端機之銀行之一。

**商業銀行業務**在充滿挑戰的市場中，除稅前溢利上升 6.8%，為港幣 26.37 億元。商業銀行業務之除稅前溢利佔本行總除稅前溢利增加至 17.0%，較 2008 年上升 1.4 個百分點。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下降 15.5%，為港幣 19.89 億元，主要由於在利率低企的環境下存款息差下降所致。市場環境改善以及本行繼續風險管理提高警惕，令貸款減值提撥大幅減少 67.4%。

2009 年下半年經濟活動及物業市場向好，客戶貸款上升 12.1%。本行成立專責的存款服務團隊，以及市場流動資金湧現，客戶存款錄得 26.0%顯著升幅。然而，客戶貸款與客戶存款增加之利好因素，受到存款息差持續受壓的影響所抵銷有餘，淨利息收入因而較 2008 年下跌 16.6%。

商業銀行業務繼續拓展企業理財業務，其中以能為客戶提供多元化保險方案、全面保障、切合需要的保險利益及靈活付款選擇之企業人壽保險產品尤為成功。於 2009 年底推出之公司要員留才方案，旨在為企業僱主以額外福利挽留重要行政人員。來自企業人壽保險之收入錄得 103.1%可觀增長。本行推出更多具防守性之投資工具及財資對沖方案，配合客戶於現時經濟環境下之業務需要，亦為投資業務帶來了動力。此等措施有助減輕投資活動整體減少之不利影響，企業理財業務收入輕微下跌 1.8%。於 2009 年，企業理財業務收入佔商業銀行業務總營業收入 13.2%。

隨著中央政府宣佈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業務試點出台後，商業銀行業務於 7 月推出一系列人民幣貿易結算服務，以配合本港公司及內地五個試點城市（上海、深圳、廣州、東莞及珠海）之特選內地企業進行跨境人民幣貿易。於 2009 年 12 月，本行與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簽訂合約，進一步優化商業銀行業務所提供之一站式買方信用保險及應收賬項融資方案。恒生中國與本行內地策略夥伴之緊密合作，令商業銀行業務於爭取跨境業務方面，可以處於更強位置。

本行扎根於香港，並繼續積極參與由政府推出的信貸保證計劃，以支援中小企客戶面對嚴峻的經濟環境。自中小企信貸保證計劃及特別信貸保證計劃於 2008 年底推出以來，本行已批出超過 5,000 宗申請，總貸款額超過港幣 142 億元，於中小企信貸保證計劃及特別信貸保證計劃之市場佔有率，分別為 33.3%及 15.2%。

### 客戶類別之表現 (續)

商業銀行業務客戶繼續轉用網上及自動化渠道。於 2009 年 12 月，商業銀行業務加強商業網上銀行服務，推出網上投資基金交易服務。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已有超過 77,000 名客戶登記使用本行之商業網上銀行服務，較 2008 年底增加 19.0%。網上進行之商業銀行交易宗數增加 13.3%。經分行櫃檯進行之交易宗數則較 2008 年減少 14.6%。

**企業銀行業務**憑藉對市場及客戶的深入了解，協助客戶在信貸緊縮的市場中對資金的需求，特別是 2009 年初。隨著經濟環境經已穩定，市場貸款需求增加，令貸款業務競爭更為激烈。儘管如此，企業銀行業務致力維持良好之貸款資產組合，不論在本港及內地，均會根據信貸市場之條件釐定息價，雖然總貸款結餘下跌 5.6%，但貸款利息收入較 2008 年上升 41.5%。

年內，存款業務之競爭仍然激烈。由於利率低企，企業銀行業務之定期存款結餘下跌 40.8%。然而，憑藉企業銀行業務與客戶之穩固關係及強大客戶網絡，令往來及儲蓄存款增加。於 2009 年底，總存款結餘較 2008 年底下跌 9.4%。存款淨利息收入減少 36.4%。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收入淨額為港幣 13.11 億元，較去年上升 15.3%。隨著貸款資產組合有所改善，香港與內地之貸款減值提撥較 2008 年為低。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後之營業收入淨額上升 31.7%，為港幣 12.33 億元。

**財資業務**於 2009 年之營業收入相對穩定，下跌 3.0%。有利之利率環境及市場流動資金充裕，令財資業務於年內能將資金成本維持於較低水平。然而，利率低企亦限制了來自資金調配及資產負債管理組合投資之收益。淨利息收入為港幣 21.62 億元，較 2008 年下跌 19.4%。

交易收入淨額大幅增加港幣 4.13 億元，或 64.4%，達港幣 10.54 億元，主要由於來自外匯掉期活動\*（如下所述）之收入有港幣 4.62 億元之淨增長。來自外匯掉期活動以外之銷售及交易收入方面，財資業務透過加強銷售與外匯掛鈎產品，抵銷客戶對較複雜的股票掛鈎及利息掛鈎結構性產品意欲疲弱之影響，以維持其業務動力。

財資業務繼續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以優質之債務證券，尤其是政府擔保債券及優質企業證券為投資重點。年內，資產負債管理組合之信貸質素有顯著改善，信貸風險準備因而較 2008 年減少港幣 13.73 億元，令扣除信貸風險準備後之營業收入淨額上升 66.8%，或港幣 12.75 億元。

客戶類別之表現（續）

於 2009 年，財資業務把握市場機會，選擇性地出售證券，令資產負債管理組合內之投資組合得到改善。此舉亦符合本行的審慎風險管理策略，由此而帶來之港幣 1.52 億元出售虧損，部份抵銷了營業收入淨額之增長。除稅前溢利上升 48.9%，為港幣 33.93 億元，佔本行總除稅前溢利 21.9%。

\* 財資業務會不時將資金進行外匯掉期，實質上涉及將一種貨幣（「原本貨幣」）用即期匯率轉換為另一種貨幣（「掉期貨幣」）作短期存放並同時訂立一項遠期外匯合約，於到期日兌回原本貨幣。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即期及遠期合約之匯率差額，須作為外匯溢利／虧損入賬，而原本貨幣及掉期貨幣之利息差額，則會於淨利息收入內反映。

### 內地業務

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恒生中國」）於 2009 年增設 3 個網點。連同於 2010 年 1 月，根據《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補充協議六》在廣東省開設之一間異地支行，恒生中國現共有 37 個網點，分佈於北京、上海、廣州、東莞、深圳、福州、南京、杭州、寧波、天津、昆明及佛山。本行於深圳設有一間分行從事外匯批發業務，並於廈門設有代表處。

儘管內地經濟在環球金融危機中顯示良好之恢復能力，但經濟前景，尤以今年上半年，依然會不明朗。由於 2009 年曾實施大規模之刺激經濟措施，恒生中國之貸款業務於 2009 年下半年錄得顯著增長。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貸款較去年底上升 5.2%。恒生中國進一步拓展理財業務及商業銀行業務之服務範疇，客戶數目較 2008 年底有 18.3% 之穩健增長，包括優越理財客戶總數上升 25.2%，存款亦因而增加 35.9%。受惠於淨利息收入增長 1.3%，總營業收入上升 3.9%。年內，恒生中國所持有的美元資本以人民幣重估出現之外匯虧損減少，部份抵銷了其他營業收入下降之影響。

恒生中國繼續進一步擴展多元化產品，以配合目標客戶群在不同市況下之需要，並加強彼等對理財服務之關注。恒生中國亦與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簽訂合約，有助加強為商業客戶提供跨境銀行服務。

恒生中國在四個主要城市，包括上海、深圳、廣州及北京加強市場滲透，致力改善網絡及提升業務發展效率。同時亦重新調配資源，以達致更佳之管理及營運效益。此外，會繼續積極主動地加強信貸及營運風險之管理。

本行會透過恒生中國以及與內地策略夥伴之長遠合作關係，繼續堅定不移地發展內地業務。本行與策略夥伴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之合作於 2009 年 4 月踏入五週年，並持續帶來良好收益。連同本行於興業銀行及烟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銀行」）之應佔溢利，內地業務佔本行總除稅前溢利 13.3%，2008 年則為 11.9%。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全年結算至 12 月 31 日	
	2009 年	2008 年
利息收入	16,390	26,172
利息支出	(2,367)	(9,940)
淨利息收入	14,023	16,232
服務費收入	5,190	5,704
服務費支出	(869)	(735)
淨服務費收入	4,321	4,969
交易收入	1,923	1,455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虧損淨額	(75)	(1,031)
股息收入	16	82
保費收益淨額	11,519	12,351
其他營業收入	1,089	701
總營業收入	32,816	34,759
保險索償淨額及對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	(12,004)	(11,463)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前之淨營業收入	20,812	23,296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812)	(2,776)
營業收入淨額	20,000	20,520
員工補償及福利	(3,378)	(3,452)
業務及行政支出	(2,748)	(2,851)
行址、器材及設備折舊	(466)	(432)
無形資產攤銷	(84)	(60)
總營業支出	(6,676)	(6,795)
營業溢利	13,324	13,725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186	267
重估物業淨增值	219	79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748	1,807
除稅前溢利	15,477	15,878
稅項支出	(2,256)	(1,779)
年內溢利	13,221	14,099
本行股東應得之溢利	13,221	14,099
每股盈利 (港幣)	6.92	7.37

有關本行就2009年股東應得溢利之應派股息詳列於第39頁。

滙豐集團將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均以「淨交易收入」呈列。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則於收益表項下以「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列賬（已發行之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以及管理兩者之衍生工具則除外）。

下表列出包括於滙豐集團賬項內與恒生相關之利息收入及支出：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年	2008年
利息收入	15,950	25,599
利息支出	(1,813)	(8,366)
淨利息收入	14,137	17,233
以「淨交易收入」呈列之淨利息收入及支出	(234)	(1,211)
以「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呈列之淨利息收入及支出	120	210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全年結算至 12 月 31 日	
	2009 年	2008 年
年內溢利	13,221	14,099
<b>其他全面收益</b>		
行址：		
- 未實現之行址重估增值	700	171
- 遞延稅項	(72)	(24)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 計入／（轉自）權益賬之公平價值變動：		
-- 債務證券	3,908	(3,627)
-- 股票	80	(1,937)
- 轉自／（撥入）收益表之公平價值變動：		
-- 減值	4	555
-- 對沖項目	81	(496)
-- 出售	(9)	(563)
- 聯營公司權益變動之分配		
-- 公平價值變動	(26)	(63)
- 遞延稅項	(472)	417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 計入權益賬之公平價值變動	407	870
- 撥入收益表之公平價值變動	(864)	(376)
- 遞延稅項	69	(76)
界定利益福利計劃：		
- 界定利益福利計劃精算盈餘／（虧損）	1,877	(3,016)
- 遞延稅項	(309)	497
外幣換算差額：		
- 香港以外分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	3	622
- 其他	10	5
稅率下調對 2008 年 1 月 1 日遞延稅項餘額之影響	—	30
除稅後之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5,387	(7,01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8,608	7,088
本行股東應得之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8,608	7,088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結存	22,086	24,8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定期存放及貸款	104,551	69,579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66,597	108,389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5,450	7,798
衍生金融工具	5,050	7,104
客戶貸款	344,621	329,121
證券投資	241,502	181,159
聯營公司投資	10,226	8,870
投資物業	2,872	2,593
行址、器材及設備	7,178	7,090
持作自用之經營租賃土地權益	536	551
無形資產	4,214	3,385
其他資產	11,069	11,506
遞延稅項資產	16	201
<b>資產總額</b>	<b>825,968</b>	<b>762,168</b>
<b>負債與股東權益</b>		
<b>負債</b>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636,369	562,183
同業存款	4,870	11,556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38,391	48,282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456	1,407
衍生金融工具	4,251	14,945
發出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1,826	2,772
其他負債	15,285	15,448
對保險合約客戶之負債	54,240	43,835
本年稅項負債	52	94
遞延稅項負債	1,684	711
後償負債	9,320	9,309
<b>負債總額</b>	<b>767,744</b>	<b>710,542</b>
<b>股東權益</b>		
股本	9,559	9,559
保留溢利	37,719	32,518
其他儲備	7,313	3,813
擬派股息	3,633	5,736
股東資金	58,224	51,626
<b>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b>	<b>825,968</b>	<b>762,168</b>



	全年結算至 12 月 31 日	
	2009 年	2008 年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b>股本</b>		
年初及年末結餘	<u>9,559</u>	<u>9,559</u>
<b>保留溢利 (包括擬派股息)</b>		
年初結餘	38,254	38,609
派發股東之股息		
— 去年通過派發之股息	(5,736)	(5,736)
— 本年宣佈派發之股息	(6,309)	(6,309)
轉撥	345	12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798</u>	<u>11,569</u>
	<u>41,352</u>	<u>38,254</u>
<b>其他儲備</b>		
行址重估儲備		
年初結餘	3,711	3,639
轉撥	(345)	(12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628</u>	<u>193</u>
	<u>3,994</u>	<u>3,711</u>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年初結餘	(3,823)	1,89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566</u>	<u>(5,715)</u>
	<u>(257)</u>	<u>(3,823)</u>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年初結餘	562	14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88)</u>	<u>418</u>
	<u>174</u>	<u>562</u>
外匯儲備		
年初結餘	1,379	75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u>	<u>622</u>
	<u>1,382</u>	<u>1,379</u>
其他儲備		
年初結餘	1,984	1,856
股份報酬之成本	35	12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u>	<u>1</u>
	<u>2,020</u>	<u>1,984</u>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全年結算至 12 月 31 日	
	2009 年	2008 年
<b>股東權益總額</b>		
年初結餘	51,626	56,456
派發股東之股息	(12,045)	(12,045)
股份報酬之成本	35	12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8,608	7,088
	<u>58,224</u>	<u>51,626</u>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全年結算至 12 月 31 日	
	2009 年	2008 年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5,815	(86,830)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380	287
購入聯營公司之權益	(3)	(909)
購入可供出售投資	(49,642)	(79,103)
購入持至期滿之債務證券	(513)	(198)
出售或贖回可供出售投資所得	48,615	136,534
贖回持至期滿債務證券所得	182	123
購入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312)	(666)
出售固定資產及持作出售資產所得	443	272
收取可供出售投資利息	4,429	8,188
收取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13	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3,592	64,608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派股息	(12,045)	(12,045)
已付後償負債之利息	(126)	(39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2,171)	(12,44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減少)	57,236	(34,663)
於 1 月 1 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6,116	113,474
外幣兌換率轉變之影響	3,407	(2,695)
於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6,759	76,116

淨利息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 年</u>	<u>2008 年</u>
淨利息收入／（支出）來自：		
- 不以公平價值於收益表列賬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	<b>14,151</b>	17,277
-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及負債	<b>(234)</b>	(1,211)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b>106</b>	166
	<b><u>14,023</u></b>	<b><u>16,232</u></b>
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	<b>736,953</b>	688,252
淨息差	<b>1.84%</b>	2.15%
淨利息收益率	<b>1.90%</b>	2.36%

淨利息收入下跌港幣 22.09 億元，或 13.6%，主要由於利率低企之不利影響。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增加港幣 487 億元，或 7.1%，本行將資金調配至優質但收益較低之流動資產以減低風險。淨利息收入亦受到利率下調以致金融資產需重定息價所影響。

淨利息收益率較 2008 年下跌 46 個基點至 1.90%。淨息差下降 31 個基點至 1.84%，主要由於利率低企令調減客戶存款利息的空間有限，存款息差受壓。來自財資業務資產負債管理之收入，亦同樣因利率下降令金融資產需重定息價而受影響。按揭貸款平均結餘錄得增長，足以抵銷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按揭息差收窄的影響。收益較高的信用卡業務增長，有助維持淨利息的收入來源。本集團之人壽保險業務有所增長，及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中資產調配至持至期滿證券，令來自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的利息收入較 2008 年增加 38.1%。

由於利率低企，來自無利息成本資金之收益下跌 15 個基點至 0.06%。

按滙豐集團呈列方式，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均列為「淨交易收入」。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則於收益表項下以「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列賬（已發行之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以及管理兩者之衍生工具則除外）。

淨利息收入 (續)

下表列出包括於滙豐集團賬項內之恒生的淨利息收入：

<i>(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i>	<u>2009 年</u>	<u>2008 年</u>
淨利息收入	<b>14,137</b>	17,233
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	<b>670,321</b>	664,750
淨息差	<b>2.06 %</b>	2.34 %
淨利息收益率	<b>2.11 %</b>	2.59 %

淨服務費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 年	2008 年
- 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	1,566	1,359
- 零售投資基金	604	1,084
- 結構性投資產品	28	341
- 保險	190	98
- 賬戶服務	291	282
- 私人銀行服務費	129	234
- 滙款	217	212
- 信用卡	1,413	1,304
- 信貸便利	135	132
- 貿易服務	379	409
- 其他	238	249
服務費收入	5,190	5,704
服務費支出	(869)	(735)
	<b>4,321</b>	<b>4,969</b>

淨服務費收入較 2008 年減少港幣 6.48 億元，或 13.0%，為港幣 43.21 億元。

儘管 2009 年下半年經濟環境開始改善，投資者對零售投資基金及結構性投資產品之需求依然疲弱，令有關收入分別下跌 44.3% 及 91.8%。在證券交易營業額有 25.7% 增幅，表現明顯優於香港股市的支持下，來自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收入，錄得令人鼓舞的 15.2% 增長。私人銀行之服務費收入下降，反映客戶對交易及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意欲減弱。

信用卡服務收入較 2008 年增加 8.4%，大致與信用卡平均結餘增長同步。本行推出有效的長期客戶優惠計劃及促進信用消費之活動，均有助於 2009 年增加恒生信用卡消費，令本行表現較收縮的市場優勝。由於已發出信用卡數目及信用卡消費分別較去年上升 6.5% 及 9.1%，令信用卡服務收入有所增加。

保險服務費收入上升 93.9%，主要由於「滙豐翡翠環球萬用壽險」之銷售強勁。

與 2009 年上半年比較，下半年之淨服務費收入增加港幣 4.69 億元，或 24.4%，部份反映隨著股市再度活躍，令理財產品需求增加。本行適時推出中國指數掛鈎基金及環球高收益債券基金，令零售投資基金收入增加。來自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之收入，亦受惠於股市反彈及公開招股活動之增加。於 2009 年下半年來自信用卡服務、私人銀行及交易服務之收入，較上半年有穩健增長。

交易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 年</u>	<u>2008 年</u>
交易收入：		
- 外匯交易	1,792	1,384
- 證券、衍生工具及其他交易活動	131	71
	<u>1,923</u>	<u>1,455</u>

交易收入大幅上升港幣 4.68 億元，或 32.2%，為港幣 19.23 億元。外匯交易收入上升 29.5%，主要由於來自「外匯掉期」\* 活動之淨利息收入增加以及恒生中國之美元資本以人民幣匯價重估出現之虧損減少。正常外匯交易收入則下跌 14.2%。

來自證券、衍生工具及其他交易的收入，增加港幣 6,000 萬元，或 84.5%。此乃證券交易活動增加以及客戶對與股票掛鉤結構性產品的需求減少所致。

\* 財資業務會不時將資金進行外匯掉期，實質上涉及將一種貨幣（「原本貨幣」）用即期匯率轉換為另一種貨幣（「掉期貨幣」）作短期存放並同時訂立一項遠期外匯合約，於到期日兌回原本貨幣。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即期及遠期合約之匯率差額，須作為外匯溢利／虧損入賬，而原本貨幣及掉期貨幣之利息差額，則會於淨利息收入內反映。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虧損淨額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 年</u>	<u>2008 年</u>
照應保險及投資合約並指定以公平價值 列賬之資產虧損淨額	<b>(54)</b>	(1,045)
其他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平 價值變動淨額	<b>(21)</b>	14
	<b><u>(75)</u></b>	<b><u>(1,031)</u></b>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虧損淨額較 2008 年減少港幣 9.56 億元，或 92.7%，為港幣 7,500 萬元，反映金融市場於 2009 年有所改善，以及本行於 2008 年下半年，將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資產中的股票部份，轉為優質債務證券。

其他營業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 年</u>	<u>2008 年</u>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b>149</b>	138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	<b>760</b>	382
其他	<b>180</b>	181
	<b><u>1,089</u></b>	<b><u>701</u></b>



理財業務收入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 年	2008 年
投資收入：		
- 零售投資基金	604	1,084
- 結構性投資產品 <sup>†</sup>	473	882
- 私人銀行服務費 <sup>††</sup>	158	248
- 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	1,566	1,359
- 孖展交易及其他	141	119
	<b>2,942</b>	<b>3,692</b>
保險業務收入：		
- 人壽保險	2,070	1,383
- 一般保險及其他業務	337	314
	<b>2,407</b>	<b>1,697</b>
合計	<b>5,349</b>	<b>5,389</b>

<sup>†</sup> 來自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收入，包括在銷售其他供應商結構性投資產品淨服務費收入項下呈報之收入，亦包括於交易收入項下呈報之出售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溢利。

<sup>††</sup> 來自私人銀行業務之收入，包括在投資服務淨服務費收入項下呈報之收入，及於交易收入項下呈報之出售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溢利。

理財業務收入大致與 2008 年同步，減少港幣 4,000 萬元，或 0.7%。雖然於下半年對理財產品之需求回升，但 2009 年的投資氣氛仍然淡靜。因應客戶在不明朗的金融市場下需求不斷轉變，本集團將銷售重點迅速轉移至個人保險保障及低風險之投資產品。保險業務收入因而錄得 41.8% 之令人鼓舞增長，並抵銷了投資收入下跌 20.3% 之部份影響。

來自零售投資基金及結構性產品之收入，受到 2008 年下半年投資氣氛欠佳及股票市場波動的不利影響。然而，由於 2009 年經濟回穩，以及採取有效行動以改善投資氣氛，令投資收入於下半年較上半年有穩健增長。本行於利率低企的環境下，把握機會推廣收益較高之投資產品。推出恒生中國指數基金及恒生環球金融行業債券基金，亦有助提高投資基金於下半年之銷售，然而，此方面只部份抵銷了投資基金需求整體下降之影響。於 2009 年，投資基金銷售額及收入分別減少 41.0% 及 44.3%。來自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收入下跌 46.4%。

本行把握 2009 年下半年股市反彈之機會，致力擴大市場佔有率，來自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之收入增加 15.2%。本行透過新設立的證券特選客戶交易中心，為客戶提供專業及方便的交易服務，爭取更多的銷售機會，證券交易額因而較去年上升 25.7%。

受到投資意慾疲弱及客戶交易減少之影響，私人銀行業務之服務費收入較 2008 年下降。本行透過加強客戶關係團隊，提升投資服務支援，以及推出一系列理財產品以擴展業務，確保能更好地把握中長期之業務機會。

理財業務收入分析 (續)

因應客戶在不斷變化的經濟情況下，對保障財富之需求日增，本集團提供多元化之保險產品以及推出更多保障的新計劃。經營環境競爭激烈，本集團之續保業務錄得增長，然而新做業務則有所減少，人壽保險保費收益淨額下跌 6.9%。隨著本行於 2008 年下半年，將投資組合中的股票轉為債券證券，令投資回報得以改善，由 2008 年有港幣 10.65 億元投資虧損，改善至 2009 年有港幣 1,700 萬元之投資收益。由於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增長及將資產重新調配，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之淨利息收入及服務費收入增加 43.7%，此方面之增幅足以抵銷保費索償淨額及對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增加帶來之影響有餘。

一般保險收入上升 7.3%，為港幣 3.37 億元。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 年</u>	<u>2008 年</u>
人壽保險：		
- 淨利息收入及服務費收入	2,012	1,400
- 人壽保險資金投資回報	17	(1,065)
- 保費收益淨額	11,193	12,023
- 保險索償淨額及對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 <sup>†</sup>	(11,912)	(11,357)
-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	760	382
	<b>2,070</b>	1,383
一般保險及其他	<b>337</b>	314
合計	<b><u>2,407</u></b>	<b><u>1,697</u></b>

<sup>†</sup> 包括保費及投資儲備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 年</u>	<u>2008 年</u>
貸款減值提撥：		
- 個別評估	(310)	(925)
- 綜合評估	(502)	(476)
	<u>(812)</u>	<u>(1,401)</u>
其中：		
- 新提撥及增加	(1,104)	(1,505)
- 回撥	230	48
- 收回	62	56
	<u>(812)</u>	<u>(1,401)</u>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	(1,375)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u>(812)</u>	<u>(2,776)</u>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較去年減少港幣 19.64 億元，或 70.7%，為港幣 8.12 億元。由於可供出售證券於本年度並無減值損失，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因而較 2008 年大幅減少，2008 年下半年為若干可供出售債務證券撇賬港幣 13.75 億元。

個別評估準備減少港幣 6.15 億元，主要由於新提撥及增加之減值提撥較少，以及若干企業及商業銀行客戶之貸款減值有較高之淨回撥。本行之按揭貸款組合質素維持良好，平均貸款對估值比率處於 40% 以下水平。

綜合評估準備微升港幣 2,600 萬元，反映在信用卡消費以及經濟環境不明朗下，信用卡貸款拖欠增加。私人貸款組合之減值準備亦溫和上升。

營業支出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 年</u>	<u>2008 年</u>
員工補償及福利：		
- 薪金及其他人事費用	2,714	2,817
- 與業績掛鈎之獎勵金	377	462
- 退休福利計劃支出	287	173
	<b>3,378</b>	<b>3,452</b>
業務及行政支出：		
- 租金支出	445	423
- 其他房產及設備費用	900	926
- 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	382	516
- 其他經營費用	1,021	986
	<b>2,748</b>	<b>2,851</b>
行址及設備折舊	466	432
無形資產攤銷	84	60
	<b>6,676</b>	<b>6,795</b>
成本效益比率	<b>32.1%</b>	29.2%
<b>分區員工人數<sup>†</sup></b>	<b><u>2009 年</u></b>	<b><u>2008 年</u></b>
香港	7,834	8,256
內地	1,449	1,450
其他地方	59	58
總數	<b>9,342</b>	<b>9,764</b>

<sup>†</sup>相等於全職員工人數

營業支出較 2008 年減少港幣 1.19 億元，或 1.8%，反映員工相關開支減少，以及本行於艱難的經營環境下控制成本得宜。如撇除內地營運開支，營業支出下跌 2.0%。

員工補償及福利下跌港幣 7,400 萬元，或 2.1%。薪金及其他人事費用減少 3.7%，反映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及其他人事費用減少。與業績掛鈎之獎勵金減少 18.4%，但退休福利計劃支出增加，主要由於預期 2009 年投資回報減少所致。業務及行政支出減少 3.6%，主要由於本行對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加強管理，惟部份被租金支出上升所抵銷。折舊增加 7.9%，乃由於本行為九龍灣辦公大樓及中環總行購置辦公室傢俱及設備。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全職員工人數較 2008 年底減少 422 人，主要涉及本集團之香港業務。本行密切監控員工人數，並透過自然流失逐步減少香港員工數目。內地業務的員工人數則維持平穩。

2009 年之成本效益比率為 32.1%，2008 年則為 29.2%。成本效益比率之上升主要由於扣除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前之淨營業收入下降。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 年</u>	<u>2008 年</u>
出售可供出售股票證券之淨收益	161	646
出售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淨虧損	(152)	(83)
可供出售股票證券之減值	(4)	(284)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187	-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6)	(12)
	<u>186</u>	<u>267</u>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較去年下跌港幣 8,100 萬元，或 30.3%。由於本集團於 2008 年已將大部份股票投資出售，來自出售可供出售股票證券之淨收益下跌港幣 4.85 億元，或 75.1%，而若干可供出售股票證券之減值提撥為港幣 400 萬元，2008 年則為港幣 2.84 億元。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淨收益增加港幣 1.87 億元，主要來自出售一項物業之收益。

稅項支出

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組成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 年	2008 年
<b>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準備</b>		
本年度稅項	1,844	2,167
前年度調整	(3)	(350)
<b>本年度稅項 – 香港以外之稅項</b>		
本年度稅項	50	(21)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之差額及回撥	365	31
稅率下調對 1 月 1 日之遞延稅項 餘額之影響	-	(48)
<b>總稅項支出</b>	<b>2,256</b>	<b>1,779</b>

本年度稅項準備乃以 2009 年本行及其在香港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香港利得稅率 16.5% (與 2008 年相同) 計算。於香港以外經營之附屬公司及分行，亦同樣按其營業所在地區之適當稅率提撥稅項準備。遞延稅項是按預期該等稅項負債需清付時或資產可扣減時所適用之稅率計算。

每股盈利

2009 年之每股盈利乃根據港幣 132.21 億元之溢利 (2008 年為港幣 140.99 億元) 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 1,911,842,736 股 (與 2008 年相同) 計算。

每股股息

	2009 年		2008 年	
	每股 港元	港幣百萬元	每股 港元	港幣百萬元
第一次中期	1.10	2,103	1.10	2,103
第二次中期	1.10	2,103	1.10	2,103
第三次中期	1.10	2,103	1.10	2,103
第四次中期	1.90	3,633	3.00	5,736
	<b>5.20</b>	<b>9,942</b>	<b>6.30</b>	<b>12,045</b>

按類分析

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五大客戶類別。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營業類別」，並參照內部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呈報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以下五大呈報分類：

- 個人理財業務為個人客戶提供銀行服務 (包括存款、信用卡、按揭及其他零售貸款) 及理財服務 (包括私人銀行、投資及保險)。
- 商業銀行業務負責促進與中型及小型企業客戶之關係，以及專責提供與貿易相關之金融服務。
- 企業銀行業務負責處理與大型企業及機構客戶之關係。
- 財資業務從事資產負債管理及自營交易盤，亦管理本集團之資金、流動性以及由銀行業務衍生之其他市場風險。
-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管理股東資金、行址投資、物業投資，以及股票投資。

(甲) 分類業績

按類分析下之收入劃分，是反映各客戶類別，透過內部資本分配和資金調撥機制獲分派之資本及其他資金所賺取之回報。成本分配則以各客戶類別之直接成本及分攤之管理費用計算。各類業務使用本集團自置物業，按市值計算之租金反映於「其他業務」項下之其他營業收入及各客戶類別之總營業支出內。

按類分析 (續)

(甲) 客戶類別 (續)

2009 年各客戶類別之除稅前溢利貢獻與 2008 年之比較數字現列於下表，詳細之客戶類別分析列於第 15 頁「客戶類別之表現」內。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個人理 財業務	商業銀 行業務	企業銀 行業務	財資 業務	其他 業務	分類呈 報總額
<b>全年結算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b>						
除稅前溢利	<u>7,258</u>	<u>2,637</u>	<u>915</u>	<u>3,393</u>	<u>1,274</u>	<u>15,477</u>
應佔除稅前溢利	<u>46.9%</u>	<u>17.0%</u>	<u>5.9%</u>	<u>21.9%</u>	<u>8.3%</u>	<u>100.0%</u>
<b>全年結算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b>						
除稅前溢利	<u>8,410</u>	<u>2,470</u>	<u>645</u>	<u>2,279</u>	<u>2,074</u>	<u>15,878</u>
應佔除稅前溢利	<u>52.9%</u>	<u>15.6%</u>	<u>4.1%</u>	<u>14.4%</u>	<u>13.0%</u>	<u>100.0%</u>

(乙) 地理區域分類

地理區域分類乃按附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或，就本行而言，負責滙報業績或貸出款項之總行或分行之所在地劃分。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香港	美洲	內地及其他	合計
<b>全年結算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b>				
收入及支出				
總營業收入	<u>30,923</u>	<u>885</u>	<u>1,008</u>	<u>32,816</u>
除稅前溢利	<u>12,902</u>	<u>799</u>	<u>1,776</u>	<u>15,477</u>
<b>2009 年 12 月 31 日</b>				
總資產	<u>705,467</u>	<u>63,808</u>	<u>56,693</u>	<u>825,968</u>
總負債	<u>733,842</u>	<u>1,109</u>	<u>32,793</u>	<u>767,744</u>
聯營公司投資	<u>916</u>	-	<u>9,310</u>	<u>10,226</u>
非流動資產*	<u>13,947</u>	-	<u>317</u>	<u>14,264</u>
<b>全年結算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b>				
收入及支出				
總營業收入	<u>31,381</u>	<u>2,378</u>	<u>1,000</u>	<u>34,759</u>
除稅前溢利	<u>12,834</u>	<u>1,771</u>	<u>1,273</u>	<u>15,878</u>
<b>2008 年 12 月 31 日</b>				
總資產	<u>656,411</u>	<u>55,365</u>	<u>50,392</u>	<u>762,168</u>
總負債	<u>680,296</u>	<u>1,238</u>	<u>29,008</u>	<u>710,542</u>
聯營公司投資	<u>883</u>	-	<u>7,987</u>	<u>8,870</u>
非流動資產*	<u>12,722</u>	-	<u>346</u>	<u>13,068</u>

\*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器材及設備，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按到期日剩餘期間分類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除交易組合因可於到期日前出售而被列為「交易賬項」外，下列到期日分析乃根據各項目於報告期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分類列示。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即時 到期	1個月 或以下 但非即 時到期	1個月 以上至 3個月	3個月 以上至 1年	1年 以上至 5年	5年 以上	交易賬項	沒有 合約 到期日	總額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同業和其 他金融機構結存	22,086	-	-	-	-	-	-	-	22,08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定期存放及貸款	4,352	72,226	25,557	2,416	-	-	-	-	104,551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	-	-	-	-	-	66,597	-	66,597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	-	-	20	646	4,201	58	-	525	5,450
衍生金融工具	-	7	34	232	118	-	4,659	-	5,050
客戶貸款	9,254	22,927	25,005	51,673	121,394	114,368	-	-	344,621
證券投資	-	18,081	16,708	49,955	129,898	26,051	-	809	241,502
聯營公司投資	-	-	-	-	-	-	-	10,226	10,226
投資物業	-	-	-	-	-	-	-	2,872	2,872
行址、器材及設備	-	-	-	-	-	-	-	7,178	7,178
持作自用之經營租賃 土地權益	-	-	-	-	-	-	-	536	536
無形資產	-	-	-	-	-	-	-	4,214	4,214
其他資產	4,558	2,682	1,838	1,511	126	14	-	340	11,069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	16	16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u>40,250</u>	<u>115,923</u>	<u>69,162</u>	<u>106,433</u>	<u>255,737</u>	<u>140,491</u>	<u>71,256</u>	<u>26,716</u>	<u>825,968</u>
<b>負債</b>									
往來、儲蓄及其他 存款	494,026	81,129	38,108	22,427	679	-	-	-	636,369
同業存款	2,964	1,737	28	25	116	-	-	-	4,870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	-	-	-	-	-	38,391	-	38,391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 賬之金融負債	3	-	-	1,000	-	-	-	453	1,456
衍生金融工具	-	-	6	21	630	13	3,581	-	4,251
發出存款證及其他 債務證券	-	159	171	1,177	319	-	-	-	1,826
其他負債	6,044	3,158	1,955	1,452	150	116	-	2,410	15,285
對保險合約客戶之 負債	-	-	-	-	-	-	-	54,240	54,240
本年稅項負債	-	-	-	52	-	-	-	-	52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	1,684	1,684
後償負債	-	-	-	3,516	5,804	-	-	-	9,320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u>503,037</u>	<u>86,183</u>	<u>40,268</u>	<u>29,670</u>	<u>7,698</u>	<u>129</u>	<u>41,972</u>	<u>58,787</u>	<u>767,744</u>

按到期日剩餘期間分類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續)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即時 到期	1個月 或以下 但非即 時到期	1個月 以上至 3個月	3個月 以上至 1年	1年 以上至 5年	5年 以上	交易賬項	沒有 合約 到期日	總額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同業和其 他金融機構結存	24,822	-	-	-	-	-	-	-	24,8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定期存放及貸款	6,440	40,585	15,934	6,620	-	-	-	-	69,579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	-	-	-	-	-	108,389	-	108,389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	-	35	91	1,052	6,004	230	-	386	7,798
衍生金融工具	-	129	252	744	285	-	5,694	-	7,104
客戶貸款	19,056	14,830	22,376	47,777	121,586	103,496	-	-	329,121
證券投資	5	9,921	15,718	28,041	101,512	25,379	-	583	181,159
聯營公司投資	-	-	-	-	-	-	-	8,870	8,870
投資物業	-	-	-	-	-	-	-	2,593	2,593
行址、器材及設備	-	-	-	-	-	-	-	7,090	7,090
持作自用之經營租賃 土地權益	-	-	-	-	-	-	-	551	551
無形資產	-	-	-	-	-	-	-	3,385	3,385
其他資產	4,224	1,781	1,636	3,570	51	8	-	236	11,506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	201	201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u>54,547</u>	<u>67,281</u>	<u>56,007</u>	<u>87,804</u>	<u>229,438</u>	<u>129,113</u>	<u>114,083</u>	<u>23,895</u>	<u>762,168</u>
<b>負債</b>									
往來、儲蓄及其他 存款	358,976	128,083	60,146	13,916	777	285	-	-	562,183
同業存款	5,712	4,274	1,279	291	-	-	-	-	11,556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	-	-	-	-	-	48,282	-	48,282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 賬之金融負債	3	-	-	-	998	-	-	406	1,407
衍生金融工具	-	1	-	5	304	259	14,376	-	14,945
發出存款證及其他 債務證券	-	295	-	1,082	1,395	-	-	-	2,772
其他負債	4,657	2,154	1,225	2,996	69	116	-	4,231	15,448
對保險合約客戶之 負債	-	-	-	-	-	-	-	43,835	43,835
本年稅項負債	-	1	-	93	-	-	-	-	94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	711	711
後償負債	-	-	-	-	9,309	-	-	-	9,309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u>369,348</u>	<u>134,808</u>	<u>62,650</u>	<u>18,383</u>	<u>12,852</u>	<u>660</u>	<u>62,658</u>	<u>49,183</u>	<u>710,542</u>

庫存現金及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結存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年12月31日</u>	<u>2008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4,299	3,696
中央銀行結存	3,397	2,42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結存	14,390	18,700
	<u>22,086</u>	<u>24,822</u>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定期存放及貸款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年12月31日</u>	<u>2008年12月31日</u>
1 個月內到期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定期存放及貸款	76,579	47,025
1 個月以上到期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定期存放及貸款	27,972	22,554
	<u>104,551</u>	<u>69,579</u>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庫券	62,028	103,621
其他債務證券	4,562	4,750
債務證券	66,590	108,371
股票	6	-
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總額	66,596	108,371
其他*	1	18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總額	66,597	108,389
<b>債務證券：</b>		
- 在香港上市	2,712	3,631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57	269
	2,869	3,900
- 非上市	63,721	104,471
	66,590	108,371
<b>股票：</b>		
- 在香港上市	6	-
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總額	66,596	108,371
<b>債務證券：</b>		
由公共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65,817	107,428
- 其他公共機構	369	378
	66,186	107,806
由其他機構發行：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292	306
- 企業	112	259
	404	565
	66,590	108,371
<b>股票：</b>		
由企業發行	6	-
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總額	66,596	108,371

\*未結算之客戶交易應收賬項。

本行自 2008 年底開始，將來自已到期可供出售證券及短期存放同業之盈餘資金，投放於持作交易用途之優質債務證券，以維持本行資金之流動性及收益。該等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主要為由政府發行之短期庫券。於 2009 年，由於金融業及信貸環境開始穩定，財資業務於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到期時，將盈餘資金重新調配於存放同業市場及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以期在審慎管理風險之餘，亦能提高收益。因此，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較 2008 年底減少港幣 417.75 億元，或 38.5%，為港幣 665.96 億元。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年12月31日</u>	<u>2008年12月31日</u>
存款證	129	163
其他債務證券	4,798	7,273
債務證券	4,927	7,436
股票	523	362
	<u>5,450</u>	<u>7,798</u>
<b>債務證券：</b>		
- 在香港上市	3	834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94	1,004
	197	1,838
- 非上市	4,730	5,598
	4,927	7,436
<b>股票：</b>		
- 在香港上市	21	26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9	57
	90	83
- 非上市	433	279
	523	362
	<u>5,450</u>	<u>7,798</u>
<b>債務證券：</b>		
由公共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154	924
- 其他公共機構	168	564
	322	1,488
由其他機構發行：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4,464	5,317
- 企業	141	631
	4,605	5,948
	4,927	7,436
<b>股票：</b>		
由企業發行	523	362
	<u>5,450</u>	<u>7,798</u>

客戶貸款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年12月31日</u>	<u>2008年12月31日</u>
客戶貸款總額	346,586	331,164
減：		
貸款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1,151)	(1,241)
- 綜合評估	(814)	(802)
	<u>344,621</u>	<u>329,121</u>
客戶貸款內已包括：		
- 貿易票據	2,802	2,899
- 減：貸款減值準備	(42)	(30)
	<u>2,760</u>	<u>2,869</u>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個別評估</u>	<u>綜合評估</u>	<u>總額</u>
2009年1月1日	1,241	802	2,043
年內撇除	(394)	(526)	(920)
收回往年已撇除之貸款	24	38	62
支取收益表之新增減值準備	564	540	1,104
撥回收益表之減值準備	(254)	(38)	(292)
貸款減值準備折現值撥回以「利息收入」確認	(30)	(2)	(32)
2009年12月31日	<u>1,151</u>	<u>814</u>	<u>1,965</u>

總貸款減值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如下：

	<u>2009年12月31日</u>	<u>2008年12月31日</u>
	%	%
貸款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0.33	0.37
- 綜合評估	0.23	0.24
總貸款減值準備	<u>0.56</u>	<u>0.61</u>

於2009年12月31日，總貸款減值準備對總客戶貸款之比率為0.56%，2008年底則為0.61%。個別評估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減少0.04個百分點至0.33%，反映年內若干企業及商業銀行客戶之貸款減值準備有淨回撥。

減值貸款及準備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年12月31日</u>	<u>2008年12月31日</u>
總減值貸款	2,508	3,404
個別評估準備	<u>(1,151)</u>	<u>(1,241)</u>
	<u>1,357</u>	<u>2,163</u>
個別評估準備對總減值貸款比率	<u>45.9%</u>	<u>36.5%</u>
總減值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	<u>0.7%</u>	<u>1.0%</u>

減值貸款乃指有客觀證據顯示將無法全數收回本金或利息之貸款。

總減值貸款較 2008 年底減少港幣 8.96 億元，或 26.3%，為港幣 25.08 億元，主要因為將無法收回之貸款及客戶還款從減值準備中撇除，抵銷了若干商業銀行客戶之貸款評級被調低之影響。總減值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為 0.7%，2008 年底則為 1.0%。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年12月31日</u>	<u>2008年12月31日</u>
總個別評估減值貸款	2,434	3,297
個別評估準備	<u>(1,151)</u>	<u>(1,241)</u>
	<u>1,283</u>	<u>2,056</u>
總個別評估減值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	<u>0.7%</u>	<u>1.0%</u>
總個別評估減值貸款之抵押品金額	<u>1,024</u>	<u>1,502</u>

抵押品包括任何具公平價值及可隨時出售之有形抵押物品。抵押品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存款、股票及債券、物業之按揭及其他固定資產如器材和設備之押記。當抵押品價值高於貸款總額時，抵押品價值只以貸款總額為上限。



已逾期之客戶貸款

已逾期 3 個月以上之客戶貸款及其對總客戶貸款之比率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總客戶貸款之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 3 個月以上至 6 個月	241	0.1	340	0.1
- 6 個月以上至 1 年	353	0.1	419	0.1
- 1 年以上	864	0.2	311	0.1
	<b>1,458</b>	<b>0.4</b>	<b>1,070</b>	<b>0.3</b>

有明確到期日之貸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並於年結日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定期分期償還之貸款，若其中一次還款逾期，而於年結日仍未償還，亦列作逾期處理。即期償還之貸款，若已向借款人送達還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還款，或貸款已超出借款人獲通知的批准限額，而此情況持續超過上述逾期期限，亦列作逾期處理。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之客戶貸款上升 36.3%，為港幣 14.58 億元。已逾期之客戶貸款佔總客戶貸款較 2008 年底上升 0.1 個百分點至 0.4%。

重整之客戶貸款

重整之客戶貸款及其對總客戶貸款之比率如下：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重整之客戶貸款	703	0.2	281	0.1

重整之客戶貸款乃因客戶財政困難而重組或重訂償還條件之貸款。重整貸款之條件通常較原來之條件寬鬆，並將已逾期之貸款重新劃分為未逾期貸款。倘客戶能按重整貸款之條件正常還款 6 至 12 個月，即不再被列為重整貸款。重整客戶貸款在重整還款計劃後仍逾期 3 個月以上者，已列於第 49 頁之「已逾期之客戶貸款」項內。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重整之客戶貸款增加港幣 4.22 億元，或 150.2%，為港幣 7.03 億元，佔總客戶貸款 0.2%，主要由於若干商業銀行及企業客戶進行債務重整。

客戶貸款之地區分類分析

客戶貸款之地區分類乃依照客戶所在之地區，經計及風險轉移之因素後而劃定。在一般情況下，若貸款之擔保人所在地有異於該客戶，則風險轉移至擔保人之所在地區。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大約 90% 之客戶貸款，包括有關之減值貸款與逾期貸款，均劃分為香港地區貸款（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亦約為 90%）。除香港外，本行並無向其他地區之客戶貸款超過貸款總額之 10%。

總客戶貸款之行業分類

按照金管局之行業分類及定義之總客戶貸款分析詳列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在香港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工業、商業及金融業

物業發展	23,618	25,314
物業投資	75,264	66,179
金融企業	2,720	3,146
股票經紀	480	526
批發及零售業	7,812	6,183
製造業	12,080	12,828
運輸及運輸設備	6,503	8,400
康樂活動	37	26
資訊科技	1,247	1,075
其他	24,405	21,553
	<b>154,166</b>	<b>145,230</b>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之住宅按揭貸款	14,647	16,739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按揭貸款	96,651	89,669
信用卡貸款	13,818	12,841
其他	11,961	11,892
	<b>137,077</b>	<b>131,141</b>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

貿易融資	19,215	19,039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總額	36,128	35,754
客戶貸款總額	<b>346,586</b>	<b>331,164</b>

**總客戶貸款之行業分類 (續)**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總客戶貸款較去年底上升港幣 154 億元，或 4.7%，為港幣 3,466 億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增加港幣 149 億元，或 5.4%。企業客戶敘做新貸款活躍，反映在物業市道暢旺下，物業投資相關貸款有強勁增長。自從香港政府推出兩項信貸保證計劃 - 「中小企信貸保證計劃」及「特別信貸保證計劃」，以鼓勵金融機構在充滿挑戰的信貸環境下向中小企提供支持之後，本行積極向現有客戶及有潛力之新客戶提供此兩項計劃。提供予批發及零售業之貸款，因而有所增長。提供予製造業之貸款有所下跌，主要由於年內有大額還款所致。「其他」項下之貸款增加，主要由於向若干大型企業客戶增加新貸款。

個人貸款輕微增長港幣 59 億元，或 4.5%。如不包括政府「居者有其屋計劃」按揭貸款減少，個人貸款增加 7.0%。儘管競爭激烈，本行把握物業市場蓬勃以及低息環境帶來的商機，透過提供全面按揭諮詢服務及網上按揭服務，維持按揭市場之領導地位。提供予個人之住宅按揭貸款因此錄得 7.8% 之良好增長。客戶消費持續強勁，令信用卡貸款增加 7.6%。年內，本行成功提高信用卡之市場佔有率，發卡數目增加 6.5%，信用卡消費亦增加 9.1%。至於其他個人貸款則大致與去年相若。

儘管環球貿易活動收縮，本行之貿易融資業務仍較 2008 年底溫和增長，反映本行能成功地向香港、內地及澳門之中小企客戶，擴展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系列。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上升 1.0%，主要由於內地貸款組合增長 5.2%，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283 億元。信貸環境不明朗，本集團審慎地拓展內地貸款業務。

證券投資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項目：		
- 債務證券	192,486	144,520
- 股票	347	434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持至期滿債務證券	48,669	36,205
	<u>241,502</u>	<u>181,159</u>
持至期滿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	<u>49,805</u>	<u>39,315</u>
庫券	53,973	9,927
存款證	7,665	12,871
其他債務證券	179,517	157,927
債務證券	241,155	180,725
股票	347	434
	<u>241,502</u>	<u>181,159</u>
<b>債務證券：</b>		
- 於香港上市	7,607	5,604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6,618	67,018
	<u>74,225</u>	<u>72,622</u>
- 非上市	166,930	108,103
	<u>241,155</u>	<u>180,725</u>
<b>股票：</b>		
- 於香港上市	60	37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85	68
	<u>145</u>	<u>105</u>
- 非上市	202	329
	<u>347</u>	<u>434</u>
	<u>241,502</u>	<u>181,159</u>
上市證券投資之公平價值	<u>74,493</u>	<u>73,048</u>
<b>債務證券：</b>		
由公共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64,776	16,643
- 其他公共機構	25,065	4,353
	<u>89,841</u>	<u>20,996</u>
由其他機構發行：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33,312	144,167
- 企業	18,002	15,562
	<u>151,314</u>	<u>159,729</u>
	<u>241,155</u>	<u>180,725</u>
<b>股票：</b>		
- 由企業發行	347	434
	<u>241,502</u>	<u>181,159</u>

證券投資 (續)

債務證券按評級分類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b>2009 年 12 月 31 日</b>	<b>2008 年 12 月 31 日</b>
AAA	74,339	40,775
AA- 至 AA+	98,811	71,511
A- 至 A+	58,749	56,296
B+ 至 BBB+	5,094	7,572
B 及以下	-	160
不具評級	4,162	4,411
	<b>241,155</b>	<b>180,725</b>

證券投資項目包括庫券、存款證、其他債務證券及股票，此等投資無特定持有限期。

可供出售之投資項目或會予以出售，以應付流動資金需要，或配合市場環境轉變。可供出售之投資項目乃以公平價值列賬，而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則於股東資金儲備內確認。持至期滿之債務證券以攤銷成本列示。以溢價或折讓價購入之債務證券，其賬面值已作出調整，以反映計及溢價或折讓之債務證券實際利率。

證券投資較 2008 年底增加港幣 603 億元，或 33.3%。投資項目主要為優質之債務證券，或由政府擔保的債務證券，反映本行之策略，乃於審慎管理風險之同時，亦能確定可以獲取最佳回報之優質投資機會。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本集團持有之債務證券之中，98.3% 獲評級機構給予投資評級，其餘不具評級之債務證券，則由擁有投資級別銀行之附屬公司所發行，並由其控股公司作出擔保。該等債務證券與其相關擔保人發出之所有其他優先債務證券，享有同等之權益。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結構性投資公司之投資，亦無任何牽涉次按之資產，如債務抵押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

存／欠直屬控股公司及同母系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資產及負債項下結存或結欠本行直屬控股公司及同母系附屬公司之項目，分析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b>2009 年</b> <b>12 月 31 日</b>	<b>2008 年</b> <b>12 月 31 日</b>
結存項目：		
庫存現金及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結存	<b>2,253</b>	7,0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定期存放及貸款	<b>10,841</b>	10,899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b>3,346</b>	3,545
衍生金融工具	<b>383</b>	635
證券投資	<b>412</b>	692
其他資產	<b>65</b>	226
	<b>17,300</b>	<b>23,029</b>
結欠項目：		
客戶存款	<b>1,653</b>	177
同業存款	<b>1,313</b>	5,478
衍生金融工具	<b>1,314</b>	7,425
後償負債	<b>2,017</b>	2,015
其他負債	<b>330</b>	274
	<b>6,627</b>	<b>15,369</b>

聯營公司投資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年</u> <u>12月31日</u>	<u>2008年</u> <u>12月31日</u>
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9,691	8,314
無形資產	106	157
商譽	429	399
	<u>10,226</u>	<u>8,870</u>

聯營公司投資增加港幣 13.56 億元，主要由於本行應佔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淨資產增加，以及投資於烟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無形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年</u> <u>12月31日</u>	<u>2008年</u> <u>12月31日</u>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	3,466	2,707
內部開發之軟件	385	321
購入軟件	34	28
商譽	329	329
	<u>4,214</u>	<u>3,385</u>

其他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年</u> <u>12月31日</u>	<u>2008年</u> <u>12月31日</u>
同業結算應收賬項	4,343	4,028
預付及應計收益	1,835	2,711
持作出售資產		
- 收回抵押資產	47	136
- 其他持作出售資產	-	16
票據承兌及背書	3,584	3,090
退休福利資產	86	30
其他賬項	1,174	1,495
	<u>11,069</u>	<u>11,506</u>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b>2009 年 12 月 31 日</b>	<b>2008 年 12 月 31 日</b>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 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	<b>636,369</b>	562,183
- 列為交易賬項下負債之結構性存款	<b>22,212</b>	29,785
	<b>658,581</b>	591,968
類別：		
- 通知及往來存款	<b>53,450</b>	36,321
- 儲蓄存款	<b>437,440</b>	294,556
- 定期及其他存款	<b>167,691</b>	261,091
	<b>658,581</b>	591,968

發出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b>2009 年 12 月 31 日</b>	<b>2008 年 12 月 31 日</b>
發出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 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	<b>1,826</b>	2,772
- 列為交易賬項下負債之發出之結構性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b>3,247</b>	9,716
	<b>5,073</b>	12,488
類別：		
- 發出之存款證	<b>2,304</b>	6,633
- 發出之其他債務證券	<b>2,769</b>	5,855
	<b>5,073</b>	12,488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客戶存款及發出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為港幣 6,637 億元，較 2008 年底上升 9.8%。儲蓄及往來存款結餘錄得較高增長，反映於利率低企的環境下，客戶傾向持有流動資金。結構性存款、發出之其他結構性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均有下跌，主要由於投資市場不明朗，客戶對該等產品之需求減少。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之存款大幅上升 35.9%。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i>(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i>	<b>2009 年 12 月 31 日</b>	<b>2008 年 12 月 31 日</b>
發出之結構性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b>3,247</b>	9,716
結構性存款	<b>22,212</b>	29,785
證券短倉及其他	<b>12,932</b>	8,781
	<b>38,391</b>	<b>48,282</b>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包括客戶存款及內含期權或其他衍生工具之存款證，其市場風險於交易賬項內管理。

其他負債

<i>(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i>	<b>2009 年 12 月 31 日</b>	<b>2008 年 12 月 31 日</b>
同業結算應付賬項	<b>6,304</b>	4,583
應計賬項	<b>2,039</b>	2,924
票據承兌及背書	<b>3,584</b>	3,090
退休福利負債	<b>1,712</b>	3,532
其他負債	<b>1,646</b>	1,319
	<b>15,285</b>	<b>15,448</b>

後償負債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年</u> <u>12月31日</u>	<u>2008年</u> <u>12月31日</u>
票面值	內容		
<b>欠第三者之總額</b>			
港幣 15 億元	於 2015 年 6 月到期 之可提前贖回浮息 後償債券	<b>1,499</b>	1,498
港幣 10 億元	於 2015 年 6 月到期 票面息率為 4.125 厘 之可提前贖回定息 後償債券	<b>1,003</b>	994
4.5 億美元	於 2016 年 7 月到期 之可提前贖回浮息 後償債券	<b>3,483</b>	3,478
3 億美元	於 2017 年 7 月到期 之可提前贖回浮息 後償債券	<b>2,321</b>	2,318
<b>欠滙豐集團之總額</b>			
2.6 億美元	於 2015 年 12 月到期 之可提前還款浮 息後償貸款	<b>2,017</b>	2,015
		<b>10,323</b>	10,303
組成如下：			
- 以攤銷成本計算		<b>9,320</b>	9,309
- 以公平價值列賬		<b>1,003</b>	994
		<b>10,323</b>	10,303

年內，本行並無發行任何後償債項。未償還之後償債券符合附加資本之資格，有助平衡本行之資本結構及支持業務增長。

股東資金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b>2009 年 12 月 31 日</b>	<b>2008 年 12 月 31 日</b>
股本	9,559	9,559
保留溢利	37,719	32,518
行址重估儲備	3,994	3,711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174	562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 債務證券	(496)	(4,137)
- 股票證券	239	314
資本贖回儲備	99	99
其他儲備	3,303	3,264
總儲備	45,032	36,331
	54,591	45,890
擬派股息	3,633	5,736
股東資金	58,224	51,626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	24.6 %	26.0 %

股東資金（扣除擬派股息）增加港幣 87.01 億元，或 19.0%，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545.91 億元。保留溢利增加港幣 52.01 億元，主要反映計及分派之中期股息以及界定利益退休計劃精算收益增加後，2009 年溢利有所增長。年內，隨著物業市道反彈，行址重估儲備較 2008 年增加港幣 2.83 億元。

根據會計準則，可供出售債務及股票證券應以公平價值入賬。各項債務及股票證券之賬面值乃於報告期結束日檢討，以決定有否有減值之客觀證據。如有證據支持，則會在收益表內，以減值提撥方式，將有關賬面值減至估計可以收回之數額。

債務證券之可供出售投資儲備有港幣 4.96 億元之虧損，而 2008 年底則有港幣 41.37 億元之虧損，反映環球信貸市場有所改善並逐步回穩，以及本行採取審慎的風險管理策略並出售高風險資產。本集團經進行評估，認為年內持有之債務證券並無任何減值，故無需對債務證券作減值提撥。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 24.6%，2008 年則為 26.0%。

於 2009 年內，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沽售或購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資本管理

資本基礎及風險加權資產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b>資本基礎</b>		
核心資本：		
- 股本	9,559	9,559
- 保留溢利	31,708	24,290
- 轉列為監管儲備	(920)	(854)
- 減：核心資本之扣減項目	(561)	(557)
- 減：未綜合計算之投資及其他扣減項目之 50%	(7,330)	(6,330)
- 總核心資本	32,456	26,108
附加資本：		
- 物業重估之公平價值增值	3,732	3,465
- 可供出售投資及股票重估之公平價值增值	498	649
- 綜合減值準備	81	78
- 監管儲備	101	94
- 過剩準備	-	101
- 有期後償債項	10,354	10,357
- 減：未綜合計算之投資及其他扣減項目之 50%	(7,330)	(6,330)
- 附加資本合計	7,436	8,414
扣減後之總資本基礎	<b>39,892</b>	<b>34,522</b>
<b>風險加權資產</b>		
- 信貸風險	212,434	235,576
- 市場風險	1,278	1,684
- 營運風險	39,017	38,104
	<b>252,729</b>	<b>275,364</b>
資本充足比率	15.8%	12.5%
核心資本比率	12.8%	9.5%

資本管理 (續)

本行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本比率，乃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所發出之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計算。此資本規則乃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第 98A 條因應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而制定，並於 2007 年 1 月 1 日生效。本行獲金管局批准，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高級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本行採用高級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信貸風險，並採納標準（業務操作風險）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及以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市場風險。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本充足比率及核心資本比率，則以基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資本充足比率及核心資本比率分別為 15.8% 及 12.8%，2008 年底則分別為 12.5% 及 9.5%。此等比率之改善，主要反映計及本年度扣除應派股息後之溢利增加、信貸息差收窄令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儲備改善，以及計算方法改變。

按資本規則下計算綜合資本比率之基礎乃跟隨財務報告之綜合基礎，但撇除資本規則界定為「受規管金融實體」（如保險及證券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該等未綜合之附屬公司之投資成本會從資本基礎中扣除。

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及有關監管機構就審慎監管之規定及要求，本集團已從保留溢利中撥出港幣 9.2 億元為「監管儲備」（2008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8.54 億元）。

流動資金比率

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四之準則計算，年內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

	<u>2009 年</u>	<u>2008 年</u>
本行及金管局指定之附屬公司	<u>48.1 %</u>	<u>46.4 %</u>

現金流量對賬表

(甲) 營業溢利與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對賬表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u>2009 年</u>	<u>2008 年</u>
營業溢利	13,324	13,725
淨利息收入	(14,023)	(16,232)
股息收入	(16)	(82)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812	2,776
可供出售股票證券之減值	4	284
折舊	466	432
無形資產之攤銷	84	60
可供出售投資之攤銷	76	(398)
持至期滿債務證券之攤銷	1	1
減除收回後之貸款撇賬淨額	(858)	(400)
收回利息	11,126	16,232
已繳利息	(1,478)	(9,249)
<b>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營業溢利</b>	<b>9,518</b>	<b>7,149</b>
原有期限逾 3 個月之庫券及存款證之變動	(41,353)	14,016
1 個月以上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之變動	(5,418)	(2,895)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之變動	77,386	(100,363)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2,549)	(276)
衍生金融工具之變動	(8,640)	7,848
客戶貸款之變動	(15,454)	(21,766)
其他資產之變動	(1,070)	(3,474)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變動	8	5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之變動	74,186	15,530
同業存款之變動	(6,566)	(8,300)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之變動	(9,891)	131
發出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之變動	(946)	(2,913)
其他負債之變動	4,048	7,150
撇除換算差額及其他非現金項目	(5,523)	4,542
<b>來自 / (用於) 營業活動之現金</b>	<b>67,736</b>	<b>(83,616)</b>
已繳稅項	(1,921)	(3,214)
<b>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 (流出) 淨額</b>	<b>65,815</b>	<b>(86,830)</b>

現金流量對賬表 (續)

(乙)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結存	22,086	24,822
1 個月內到期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及貸款	74,459	44,572
庫券	40,214	6,722
	<b>136,759</b>	<b>76,116</b>

或有債務、承擔及衍生工具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合約金額	信貸之相等金額	風險加權金額
<b>2009 年 12 月 31 日</b>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3,121	2,987	1,785
交易關連或有項目	550	289	155
貿易關連或有項目	9,451	2,465	1,466
遠期資產購置	36	36	36
未動用之正式備用便利、 信貸額及其他放款承諾：			
- 有條件取消*	29,069	16,447	7,720
- 無條件取消	158,817	53,514	15,036
	<b>201,044</b>	<b>75,738</b>	<b>26,198</b>
滙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外滙交易	334,133	5,573	689
其他滙率合約	51,624	1,644	489
	<b>385,757</b>	<b>7,217</b>	<b>1,178</b>
利率合約：			
利率掉期	230,376	2,640	413
其他利率合約	143	-	-
	<b>230,519</b>	<b>2,640</b>	<b>413</b>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b>7,002</b>	<b>474</b>	<b>92</b>

\* 原有到期日「不多於一年」及「原訂一年或以上」之未動用正式備用便利、信貸額及其他放款承諾的合約金額，分別為港幣 133.71 億元及港幣 156.98 億元。



或有債務、承擔及衍生工具 (續)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合約金額	信貸之相等金額	風險加權金額
<b>2008年12月31日</b>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4,174	4,174	2,132
交易關連或有項目	1,016	507	418
貿易關連或有項目	7,046	1,409	922
遠期資產購置	59	59	59
未動用之正式備用便利、 信貸額及其他放款承諾：			
- 有條件取消	23,708	15,992	6,389
- 無條件取消	155,505	30,971	3,586
	<u>191,508</u>	<u>53,112</u>	<u>13,506</u>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外匯交易	500,166	7,364	1,872
其他匯率合約	51,226	1,836	778
	<u>551,392</u>	<u>9,200</u>	<u>2,650</u>
利率合約：			
利率掉期	248,758	4,144	1,117
其他利率合約	142	1	-
	<u>248,900</u>	<u>4,145</u>	<u>1,117</u>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u>15,705</u>	<u>1,141</u>	<u>343</u>

上表列出資產負債表以外交易之名義合約金額、信貸之相等金額及風險加權金額。計算信貸之相等金額，乃用作推算風險加權金額之用。有關期間之名義合約金額、信貸之相等金額、風險加權金額及綜合之基準，乃根據由金管局發出於 200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之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

就以上分析，或有債務及承擔均屬與信貸有關之工具，包括票據承兌及背書、信用證、擔保書及提供信貸之承擔。所涉及之風險基本上與向客戶提供貸款之風險相同。因此在處理此類交易時，會如同審批客戶之貸款申請，需要符合信貸條件、組合管理及抵押品之要求。由於此類信貸便利可能在未運用前已到期，故合約金額之總數並不代表未來之流動資金需求。

或有債務、承擔及衍生工具 (續)

衍生金融工具乃持有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或指定用作公平價值對沖或現金流量對沖。每類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及按市值重估之資產及負債詳列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交易用途	指定以公平 價值列賬	對沖用途	交易用途	指定以公平 價值列賬	對沖用途
合約金額：						
利率合約	163,354	1,160	66,554	161,519	1,797	85,942
滙率合約	473,989	89	-	655,777	-	-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11,385	-	-	21,168	-	-
	<b>648,728</b>	<b>1,249</b>	<b>66,554</b>	<b>838,464</b>	<b>1,797</b>	<b>85,942</b>
衍生工具資產：						
利率合約	1,552	17	391	2,121	31	1,410
滙率合約	2,636	1	-	3,300	-	-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453	-	-	242	-	-
	<b>4,641</b>	<b>18</b>	<b>391</b>	<b>5,663</b>	<b>31</b>	<b>1,410</b>
衍生工具負債：						
利率合約	1,623	13	670	2,249	30	569
滙率合約	938	-	-	5,717	-	-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1,007	-	-	6,380	-	-
	<b>3,568</b>	<b>13</b>	<b>670</b>	<b>14,346</b>	<b>30</b>	<b>569</b>

以上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乃各衍生工具合約按市值重估後之正數值或負數值之總額，即該等合約之重置成本總額，而該等合約並無任何雙邊淨額結算之安排。

## 其他資料

### 1. 法定賬項及會計政策

此公告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法定賬項。

此公告所載之若干財務資料，乃摘錄自將送呈公司註冊處及金管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法定賬項（「2009 年度賬項」）。核數師於 2010 年 3 月 1 日對該法定賬項發出無保留意見之報告書。

本行年報已包括金管局發出之銀行業（披露）規則內所有披露要求。該年報於本公告發出當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行之網址發佈。

除下述外，製備 2009 年度賬項及本公告之資料所採用之各項會計政策，與 2008 年賬項所採用者一致：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改善金融工具的披露*。該修訂本引入三層的公平價值級次，以反映評估金融工具附帶的流動性風險及釐清計量披露時，所採納的可觀察市場數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對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業績公佈並無任何影響。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採納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 *分類呈報* 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營業類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要求，需按向總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報告所使用的相同基準，就業務分類資料作出呈報。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之營業類別為客戶類別，因為總營運決策人利用客戶類別資料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本集團五大營業類別，或客戶類別分別為：個人理財業務、商業銀行業務、企業銀行業務、財資業務及其他業務。提供予總營運決策人之類別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由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團採納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經修訂之準則乃為改善使用者就財務報表所呈列之資料作出分析及比較之能力。本集團採納經修訂之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然而，本集團原有財務報表則出現若干呈列變更，包括：

- 所有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之收入及支出項目；
- 於財務報表呈列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取代財務報表內關於「儲備」之附註；及
- 更改「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名稱為「綜合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亦對準則及詮釋採納了一些非重大之修訂，並已列載於 2009 年年報及賬項之附註 7。

其他資料 (續)

2. 比較數字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2007 年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列，部份比較數字已作出調整，以符合本年之賬項呈列方式，並為於 2009 年首次披露之項目提供比較數值。詳細資料已於上述之其他資料及 2009 年年報附註 5 內披露。

3. 物業重估

本集團之行址及投資物業於 2009 年 11 月 30 日由戴德梁行進行重估，並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就任何顯著變動作出更新。有關估值由持有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資格之專業人士進行。重估行址物業之基準乃按照有關物業當時用途之公開市場價值，而重估投資物業之基準則按照公開市場價值。本集團之行址物業有港幣 6.69 億元之重估淨增值，其中港幣 7 億元誌入物業重估儲備賬，其餘之港幣 3,100 萬元則支取收益表。港幣 2.5 億元之投資物業重估增值於收益表內確認。有關本集團行址物業及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準備，分別為港幣 1.09 億元及港幣 4,100 萬元。

物業重估亦包括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物業之營業行址／投資物業。年內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須於收益表內確認之物業重估增值／虧損。

4. 外匯倉盤

外匯風險包括因交易、非交易及結構性倉盤而產生。期權盤淨額乃根據所有外匯期權合約之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礎計算。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只有美元之非結構性外匯倉盤佔整體外匯淨倉盤總額不少於 10%。本集團亦持有人民幣結構性外匯倉盤，佔整體外匯結構性倉盤淨額不少於 10%。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人民幣	美元	人民幣
<b>非結構性倉盤</b>				
現貨資產	214,379	41,638	240,624	37,665
現貨負債	(164,511)	(41,564)	(200,971)	(37,568)
遠期買入	169,349	29,483	269,935	26,549
遠期賣出	(219,453)	(29,603)	(303,047)	(27,082)
期權盤淨額	(4)	-	(1)	-
持有/(沽空)非結構性倉盤淨額	<u>(240)</u>	<u>(46)</u>	<u>6,540</u>	<u>(436)</u>

其他資料 (續)

4. 外匯倉盤 (續)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結構性外匯倉盤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百萬元	佔總結構性 淨倉盤百分比	港幣 百萬元	佔總結構性 淨倉盤百分比
結構性倉盤				
美元	285	1.9	285	2.0
人民幣	14,550	96.2	13,343	96.5

5. 最終控股公司

恒生銀行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間接持有 62.14% 權益之附屬公司。

6. 股東登記名冊

本行將於 2010 年 3 月 16 日 (星期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 2009 年第四次中期股息，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10 年 3 月 15 日 (星期一) 下午 4 時 30 分或以前，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本行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第四次中期股息將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 (星期三) 派發予於 2010 年 3 月 16 日 (星期二) 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本行之股份將由 2010 年 3 月 12 日 (星期五) 起除息。

7. 2010 年季度派息之建議時間表

	第一次中期股息	第二次中期股息
公佈日期	2010 年 5 月 4 日	2010 年 8 月 2 日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手續及記錄日期	2010 年 5 月 19 日	2010 年 8 月 17 日
派發日期	2010 年 6 月 3 日	2010 年 9 月 1 日
	第三次中期股息	第四次中期股息
公佈日期	2010 年 11 月 1 日	2011 年 2 月 28 日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手續及記錄日期	2010 年 11 月 16 日	2011 年 3 月 15 日
派發日期	2010 年 12 月 1 日	2011 年 3 月 30 日

## 其他資料 (續)

**8.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行致力實施良好的企業管治，於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本行遵循金管局發出之監管政策手冊內有關「本地註冊認可機構之企業管治」指引，並完全遵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全部守則條文及大部份建議最佳常規。

本行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全年業績。

**9. 董事會**

於 2010 年 3 月 1 日，本行之董事會成員為錢果豐博士\*（董事長）、梁高美懿女士（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陳祖澤博士\*、張建東博士\*、霍嘉治先生#、許晉乾先生\*、梁永祥先生、李家祥博士\*、羅康瑞博士#、麥榮恩先生#、薛關燕萍女士#、鄧日燊先生\*及王冬勝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10. 公告**

此公告及 2009 年之年報，可於 2010 年 3 月 1 日（星期一）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址及本行之網址[www.hangseng.com](http://www.hangseng.com)下載。2009 年之年報印本將於 2010 年 3 月下旬寄送各股東。

承董事會命  
秘書 李志忠 謹啓

香港 2010 年 3 月 1 日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及總行地址：香港德輔道中 83 號

滙豐集團成員